

RUNTRY

中创水务

NEEQ:837772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Runtry Water Group Co.,Ltd

对每滴水尽责

Water.Duty



年度报告

2017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2017 年 10 月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河北纵横集团丰南钢铁有限公司全厂污水处理站项目合同总价 4820 万元。该项目由河北新华联合冶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资兴建，设计钢铁产能 800 万吨，配套焦化 344 万吨，占地约 13000 亩，计划总投资 380 亿元，是丰南区有史以来投资最大的产业项目，是丰南的一号工程，也是河北省和唐山市重点项目。



2017 年 4 月, 董事长谢小勇荣获“江苏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优秀企业家”称号。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创水务	指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以及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会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连续期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安达中创	指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宁波中创	指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虹桥中创	指	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常熟中创	指	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东营中创	指	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邳州中创	指	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贺州中创	指	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淄博中创	指	淄博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小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竺云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竺云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经营规模较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5,331.65 万元和 5,737.8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0.21 万元和-2,570.19 万元,公司营业规模较小。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314.55 万元和 3,775.66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0.92%和 65.80%,占同期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69.61%和 47.83%,公司坏账准备余额分别是 352.95 万元和 913.34 万元。公司应收款项主要为根据工程进度确定的工程结算款,由于结算周期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及坏账损失的比例将有可能继续上升。因此,若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则应收账

	款无法按期或无法收回的风险将相应增加。
市场竞争及扩张风险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中小城镇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工程的承建、托管运营,成功承建了十几个大中型污水处理工程,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定的优势。随着我国环境保护的重视和污水处理设施投入的不断加大,越来越多的国内外企业进入该领域,且现有的大型水务集团也在大举进行产业并购,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随着污水处理将逐渐从富裕地区向贫穷地区扩张,而公司将面临市场不完善、产能不足等风险。
信用违约风险	公司主要采取银行贷款和机器设备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2016 年和 2017 年公司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469.75 万元和 1,515.76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本金为 36,340,773.93 元,公司名下 4 个子公司均签订了融资租赁协议。公司大多数业务主要为工程类业务,建设期投资金额大并且项目期间较长,这会导致公司回款慢、回款时间长,一旦公司回款出现问题,流动性短缺,将会爆发信用风险,且融资租赁成本较高,这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
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2007 年 11 月 28 日审核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草案)》中规定,政府将国家重点公共设施项目实行“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而早前的实施细则一直是“两免三减半”。“三免三减半”是指符合条件的企业从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一年至第三年可免交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除国家重点公共设施项目,从事节能环保、沼气综合利用、海水淡化等行业的企业也能享受到上述“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最新颁布的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污水处理劳务收入由免税调整为即征即退 70%。如果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风险提示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权 21,66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3.93%已经

	全部被冻结;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胜者共持有公司股权 8,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70%已经全部被冻结。后期若相关权利人对上述被冻结的股份申请采取司法强制执行措施,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以及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风险	2017 年南京中创集团对安达中创减资,失去控制权且减资款 34,082,046.30 元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本着谨慎性原则,为了充分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合理反映公司此类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安达中创减资后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计提 34,082,046.30 元的减值准备。因此,导致公司本期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总股本的三分之一。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2017 年南京中创集团对安达中创减资,失去控制权且减资款 34,082,046.30 元未收回,因安达中创项目 2012 年已经完工移交给政府,至今还有工程款尚未收回,一直处于与政府谈判沟通过程中,经公司多次与当地政府沟通后至今尚有工程款没有收回,安达中创认为可能收回工程款项的时间无法确定。2017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达中创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减至 60 万元,公司在安达中创的出资对应由 3,960 万元减至 20 万元,占安达中创 33.33%的股权。由于当地政府至今未支付安达中创工程款项,公司根据安达中创目前的经营情况,判断安达中创没有能力支付减资款,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创水务对子公司安达中创的其他应收减资款 34,082,046.30 元也无法收回,本着谨慎性原则,为了充分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合理反映公司此类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安达中创减资后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计提 34,082,046.30 元的减值准备。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anjing Runtry Water Group Co., Ltd
证券简称	中创水务
证券代码	837772
法定代表人	谢小勇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创智路1号B栋11层A座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	刘连杰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5-84533342
传真	025-86662243
电子邮箱	liulianjie@runtry.com
公司网址	www.runtry.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南京市建邺区创智路1号B栋11层A座 21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集团档案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年12月6日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10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D462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D462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污水处理运营业务、污水处理工程业务、环保设计咨询业务、污水处理设备业务、有机废弃物处理再生能源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63,858,169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余胜者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6673793115	否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否

注册资本	63,858,169.00	否
------	---------------	---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9号金隅大厦11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荣前、王梅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写字楼A座24层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自2018年1月15日起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7,377,970.67	53,316,520.10	7.62%
毛利率%	44.43%	41.7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05,738.38	491,187.22	-5,332.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071,656.76	617,002.32	-3,514.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5.94%	0.4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27%	0.55%	-
基本每股收益	-0.40	0.01	-4,10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43,780,601.15	263,210,348.52	-7.38%
负债总计	157,631,272.06	148,434,989.60	6.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149,329.09	112,027,267.96	-23.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5	1.75	-23.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48%	48.5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66%	56.39%	-
流动比率	0.64	0.70	-
利息保障倍数	-22.00	1.70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9,493.29	11,622,770.27	-68.6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2	1.25	-
存货周转率	30.98	85.76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38%	0.6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62%	-27.57%	-
净利润增长率%	-5,219.34%	-96.92%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3,858,169	63,858,169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46,125.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1,075.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7,900.3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822,950.19
所得税影响数	-188,868.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634,081.62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污水处理行业企业主要收入来源为承建各类工程所获得的工程款和运营污水处理项目所获得的污水处理费。中创水务经过多年的发展，能够为客户提供方案咨询、产业投融资、工艺设计、工程建设、运营管理、设备成套供应、人员培训等多方面的服务，形成了完整的污水处理业务体系。

公司的商业模式具体来说，分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了采购部门负责环保设备和原材料的采购管理，公司采购的设备主要包括污水处理非标设备，带式浓缩污泥脱水一体机，UASB 厌氧设备，电泵、配电柜、控制器、自动控制系统、分析仪表、控制电缆等零部件，这些设备主要是直接用于公司所承建的污水处理厂。另外，公司还会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进行工程建设的原材料和所需技术的采购。目前公司全部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采购，即在询价或招标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产品质量、售后服务、业主需求、供应商实力以及历史合作情况等因素，综合建设事业部和运营事业部等部门的意见确定最后的供应商名单。公司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考察和刷选，确保和一批优质的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能做到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和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二）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团队的配置以总工办为主，中泉设计院协同辅助。在研发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会与高校的专家教授、国内外的专家学者探讨研究。

公司主要根据两种需求设定研究计划：第一是根据客户特定工业废水中所含的不同杂质情况进行研发，形成对此类废水的处理方案和处理技术；第二是公司会定期组织研发评审会，公司高层、投资事业部人员及研发人员参加，评审会将对以下事项进行探讨：目前所使用的工业技术是否先进、是否能够产生利润、并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已实现的研发情况制定下一个研发课题。

总工办经过和设计院共同讨论，确定下研究方案之后，针对研究项目编制研究计划，在实验室内进行研究，形成研究成果并进行试用、反馈、修改。最后在实验室内最终形成的研发成果，还需要投放到公司实际的工程现场，由工程现场的项目人员进行实际运作，有问题统一反馈至研发部，研发部再进行后续的修改和试用，形成最终的技术成果。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均是直接面向客户进行，目前污水处理项目基本上实行公开招标投标的模式。公司通过设立投标部来负责公司的项目投标工作，配备有专业的技术人员编制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等材料，经过公司内部评审后向客户提交正式的投标书，同时通过展示公司的丰富的项目经验、专业的技术能力、专业的工程建造能力等优势，最后取得客户的认可和信任后取得项目，签订合同。

另外，公司已建立专有的销售渠道网络，专门负责某一特定地区的项目开拓。目前已设立安徽办事处、山东办事处、湖北办事处及湖南办事处，正在筹备其他办事处，尽快开拓中西部市场。

（四）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多年的项目经验和技術积累，为客户提供方案咨询、产业投融资、工艺设计、工程建设、运营管理、设备成套供应、人员培训等多方面的服务。公司的业务以 BOT（建设—运营—移交）项目为长期投资体现稳定盈利，同时以 EPC（工程施工及设备总承包）、BT（运营—移交）及工业预处理项目为短期盈利模式，实现长短结合，同时兼具市政设计项目承接及委托运营能力。在采用上述盈利模式的同时，公司结合自身及合作企业产业优势进行项目总承包，为客户提供：咨询、设计、设备集成、施工、安装、试运行（调试）等全过程或分项阶段的专业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按照年度经营计划，一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体系，加大研发及技术创新投入，稳步实施各项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工作。公司内部管理得到了很大提升，公司总体发展保持良好势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37.80 万元，同比增长了 7.62%。

公司着力于优化公司内部的资源配置，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提高资金的配置效率；强化人才培养和梯队储备，培养在公司管理、项目管理和市场销售方面的骨干，打造专业化、职业化团队。公司依法合规经营、财务核算规范，为公司经营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行业情况

2014 年 4 月 24 日，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已开始实施，对于环境违法按日连续处罚和入刑的规定上升到了史上最严的高度，许多达不到环保要求的企业将被关停，对于达到环保要求，规范处理的企业将迎来更好的发展机会。国家对于环境保护产业的鼓励与扶持政策将促使环境治理行业科学、规范的可持续发展。

2015 年 04 月 16 日，国务院发布《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环境保护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事关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当前，我国一些地区水环境质量差、水生态受损重、环境隐患多等问题十分突出，影响和损害群众健康，不利于经济社会持续发展。为切实加大水污染防治力度，保障国家水安全，制定本行动计划。2015 年 8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修订通过，并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16 年 5 月 31 日，国务院发布《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是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物质基础，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关系美丽中国建设，保护好土壤环境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重要内容。当前，我国土壤环境总体状况堪忧，部分地区污染较为严重，已成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突出短板之一。为切实加强土壤污染防治，逐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制定本行动计划。2016 年 12 月 22 日，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环保部联合印发了《“十三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规划提出到 2020 年节能环保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 3%左右，在重点领域培育 100 家以上骨干企业，使节能环保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一大支柱产业。

2017 年 4 月 10 日，环保部印发《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根据规划，“十三五”期间，环境保护部将全力推动约 900 项环保标准制修订工作。同时，将发布约 800 项环保标准，包括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约 100 项，环境监测类标准约 400 项，环境基础类标准和管理规范类标准约 300 项，支持环境管理重点工作。《“十三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的出台给公司带来了巨大的政策红利和机遇，同时随着经济的发展，各级政府和人民群众对环保事业的重视，本行业存在巨大的市场空间。

对于水务行业来说，2017 年水处理板块热度不减。根据“水十条”的要求，2017 年将是第一阶段的部分考核指标完成年，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建成区需于 2017 年底前基本消除黑臭水体。随着考核日期的临近，地方政府治理意愿将大幅提升，水环境治理的投资有望进一步释放。根据环保部环境规划院测算，预计全年完成“水十条”的全社会投资额有望达到 4.6 万亿元，占 2015 年行业总产值的 42%。此外，PPP 模式下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以及农村面源污染整治，将持续推动水处理需求。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506,561.85	1.03%	3,750,010.43	1.42%	-33.16%
应收账款	37,756,610.87	15.49%	43,145,465.31	16.39%	-12.49%
存货	1,821,161.13	0.75%	237,143.95	0.09%	667.96%
长期股权投资	4,920,000.00	2.02%	—	0.00%	100.00%
固定资产	25,238,948.48	10.35%	24,935,058.18	9.47%	1.22%
在建工程	14,241,337.52	5.84%	8,745,541.59	3.32%	62.84%
长期借款	5,000,000.00	2.05%	3,000,000.00	1.14%	66.67%
应收票据	3,375,000.00	1.38%	450,000.00	0.17%	650.00%
预付款项	14,436,175.40	5.92%	1,751,425.28	0.67%	724.25%
其他应收款	18,286,380.69	7.50%	12,323,217.65	4.68%	48.39%
其他流动资产	761,686.26	0.82%	324,027.48	0.12%	135.07%
长期应收款	—	0.00%	30,496,226.58	11.59%	-100.00%
无形资产	93,489,647.59	38.35%	123,362,130.79	46.87%	-2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42,763.14	5.64%	3,428,621.95	1.30%	30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90,450.90	2.66%	3,939,912.00	1.50%	64.74%
预收款项	2,672,942.75	1.10%	3,976,808.66	1.51%	-32.79%
应付职工薪酬	2,015,198.78	0.83%	1,388,587.80	0.53%	45.13%
应交税费	4,677,924.70	1.92%	8,627,550.17	3.28%	-45.78%
其他应付款	59,877,823.76	24.56%	10,505,999.73	3.99%	469.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57,627.64	6.22%	24,697,485.92	9.38%	-38.63%
长期应付款	23,683,146.29	9.71%	49,663,713.08	18.87%	-52.31%
资产总计	243,780,601.15	—	263,210,348.52	—	-7.3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降低 33.16%，主要是本期期末应收票据较上期期末增加 292.5 万元所致。
2. 报告期内，存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667.96%，主要是因环保要求越来越高，为了保证污水处理达标排放，污水处理厂均采购了进口药剂，进口药剂金额较高，且采购周期长，本期期末存货中进口药剂为 84 万元；另一方面母公司南京中创截止期末尚有未领用工程材料 72 万元，主要是博士白

塔项目 21.42 万元，贺州项目 30.86 万元，西林管网项目 12.64 万元。。

3. 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100%，主要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对子公司宁波中创和安达中创失去控制权，上期拥有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长期股权投资和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抵消，失去控制权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长期股权投资不能内部抵消。
4.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62.84%，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泗洪恒润沼气工程本期建设新增 223.85 万元，子公司贺州中创污水厂工程本期建设新增 182.53 万元。
5. 报告期内，长期借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66.67%，主要是上期期末常熟中创的银行贷款尚余 500 万余（其中 200 万元是一年内到期的、300 万元长期借款），已在本期全部还清；本期新增常熟中创银行贷款 750 万元（其中 250 万元是一年内到期的、500 万元长期借款）。
6.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650%，主要是报告期内母公司承接的丰南项目预收款 289.5 万元均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7.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本期较上期期末增长 724.25%，主要是报告期内郓城分公司承接菏泽中盈的房地产项目预付的工程款增加所致。
8.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48.39%，主要是报告期内虹桥中创的资产已全部转让给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格是 2,150 万元，已收回 1,368 万元，截止本期期末尚余 782 万元未收回。
9.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135.07%，主要是本期期末待抵扣进项税 73.80 万元，上期期末待抵扣进项税 30.4 万元，增加 43.4 万元所致。
10. 报告期内，长期应收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降低 100%，主要是上期拥有子公司安达中创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7 年减资失去控制权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故本期不存在安达中创的长期应收款。
11.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降低 24.22%，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虹桥中创的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已全部转让给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故本期虹桥中创的无形资产减少所致。
12. 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300.82%，主要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对子公司安达中创的其他应收款 3,408.20 万元减资款，因 2012 年安达中创污水处理厂建成并移交当地政府投入运营管理，当时公司子公司安达中创有 3,000 多万元工程款项尚未收回，安达中创一直在与当地政府沟通谈判中，经公司多次与当地政府沟通后至今尚有工程款没有收回，安达中创认为可能收回工程款项的时间无法确定。2017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达中创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减至 60 万元，公司在安达中创的出资对应由 3,960 万元减至 20 万元，占安达中创 33.33%的股权。由于当地政府至

今未支付安达中创工程款项，公司根据安达中创目前的经营情况，判断安达中创没有能力支付减资款，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创水务对子公司安达中创的其他应收减资款 34,082,046.30 元也无法收回，本着谨慎性原则，为了充分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合理反映公司此类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安达中创减资后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计提 34,082,046.30 元的减值准备；因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唐山金利海生物柴油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一灵药业有限公司正处于诉讼阶段，出于谨慎性原则对这三笔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故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3661.32 万元，出现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费用，从而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915.33 万元。

13.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64.74%，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东营中创新建事故池项目预付工程款 388 万元所致。
14.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降低 32.79%，主要是报告期内污水处理工程业务较上期减少所致。
15.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45.13%，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奖金未发放。
16.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降低 45.78%，主要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对子公司安达中创失去控制权，本期合并报表中不包含安达中创所致。
17.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长 469.94%，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借款：王鹤鸣 1880 万元、陈连妹 607.20 万元、温州嘉良阀门有限公司 638 万元、温州市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 255 万元、吕永军 468.68 万元、姜蓉鑫 200 万元；另报告期内母公司对子公司宁波中创失去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期末其他应付宁波中创余额 495.47 万元，上期是合并范围内，内部往来合并抵消。
18. 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降低 38.63%，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虹桥中创的资产全部转让给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前归还虹桥中创的融资租赁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虹桥中创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83,669.95 元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全部结清，以及其他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的归还导致。
19. 报告期内，长期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降低 52.31%，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虹桥中创的资产全部转让给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前归还虹桥中创的融资租赁款，2016 年 12 月 3 日虹桥中创长期应付款 13,322,936.07 元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经结清，以及其他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的归还导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
	金额	占营业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	

		的比重		重	动比例
营业收入	57,377,970.67		53,316,520.10		7.62%
营业成本	31,882,283.57	55.57%	31,075,676.82	58.29%	2.60%
毛利率	44.43%		41.71%		
管理费用	12,720,590.70	22.17%	13,399,435.03	25.13%	-5.07%
销售费用	3,869,121.58	6.74%	2,926,540.37	5.49%	32.21%
财务费用	3,934,480.56	6.86%	3,783,330.14	7.10%	4.00%
营业利润	-33,365,628.75	-58.15%	-589,449.54	-1.11%	5,560.47%
营业外收入	1,292,355.24	2.25%	1,876,756.07	3.52%	-31.14%
营业外支出	1,969,180.04	3.43%	234,623.46	0.44%	739.29%
净利润	-25,705,738.38	-44.80%	502,130.28	0.94%	-5,219.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2.21%，主要是销售人员的薪酬、招投标费用增加所致。
销售人员的薪酬较上年同期增加 50.23%，主要是公司扩编现有办事处人员，新增湖南办事处，致使业务人员薪资总额较上一年有所增加；招投标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85.29%，主要是白塔项目产生的招投标费用 14.56 万元，西林管网项目产生的招投标费用 3.98 万元。
2.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1.14%，主要是会计政策变更所致，2016 年增值税即征即退计入营业外收入共计 1,657,413.91 元，2017 年增值税即征即退计入其他收益共计 2,300,276.16 元所致。
3.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739.29%，主要是邳州存在环保处罚，根据财税【2015】78 号，已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纳税人，因违反税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警告或单次 1 万元以下罚款除外）的，自处罚决定下达的次月起 36 个月内，不得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邳州存在环保处罚，应退还的增值税为 132,886.28 元；根据财税[2015]78 号文，纳税人从事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其申请享受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时，其纳税信用等级应不属于税务机关评定的 C 级或 D 级。公司税务信用等级从 2014 年-2017 年一直都是 D 级，泗洪在此期间的污水处理收入不享受增值税退税，已经办理的退税要归还税务局，同时还要加收滞纳金。泗洪从 2015 年 8 月-2017 年 2 月总共退税 96,454.58 元；东营中创环保处罚 78 万元；房租违约金增加 26.3 万元等导致。
4. 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5,219.34%，主要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对子公司安达中创减资，失去控制权且减资款 34,082,046.30 元未收回，因 2012 年安达中创污水处理厂建成并移交当地政府投入运营管理，当时公司子公司安达中创有 3,000 多万元工程款项尚未收回，安达中创一直在与当地政府沟通谈判中，经公司多次与当地政府沟通后至今尚有工程款没有收回，安达中

创认为可能收回工程款项的时间无法确定。2017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达中创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减至 60 万元，公司在安达中创的出资对应由 3,960 万元减至 20 万元，占安达中创 33.33%的股权。由于当地政府至今未支付安达中创工程款项，公司根据安达中创目前的经营情况，判断安达中创没有能力支付减资款，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创水务对子公司安达中创的其他应收减资款 34,082,046.30 元也无法收回，本着谨慎性原则，为了充分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合理反映公司此类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安达中创减资后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计提 34,082,046.30 元的减值准备；因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唐山金利海生物柴油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一灵药业有限公司正处于诉讼阶段，出于谨慎性原则对这三笔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故造成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3,661 万元。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7,371,645.03	53,316,520.10	7.61%
其他业务收入	6,325.64	-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31,882,283.57	31,075,676.82	2.60%
其他业务成本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污水处理运营业务	32,057,591.28	55.87%	27,567,258.64	51.70%
污水处理工程业务	10,531,614.44	18.35%	13,394,617.01	25.12%
环保设计咨询业务	2,694,851.77	4.70%	2,500,013.77	4.69%
再生资源业务	6,275,365.51	10.94%	6,679,767.10	12.53%
污水处理设备业务	5,112,265.31	8.91%	2,300,090.68	4.31%
托管污水处理业务	669,591.77	1.17%	874,772.90	1.64%
销售药剂	30,364.95	0.05%		

按区域分类分析：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污水处理运营业务收入占比提高至 55.87%，与上期对比增加 16.29%，主要是子公司虹桥中创污水处理价格上调，增加污水处理运营业务收入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污水处理工程业务收入占比降低至 18.35%，与上期对比减少 21.37%，主要是受

经济环境及行业特征影响，行业竞争加剧，导致污水处理工程业务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的污水处理设备业务收入占比提高至 8.89%，与上期对比增加 121.67%，主要是公司承接六安固镇项目污水处理设备业务，该项目 2017 年度确认污水处理设备业务收入为不含税 3,666,698.86 元，项目于 2017 年度已完工验收；

报告期内，公司的托管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占比提高至 1.17%，与上期对比减少 23.46%，主要是因政府改变黄山中创项目运营方式，由原来委托运营变更为 PPP 投资项目整体出售，故终止黄山中创子公司托管运营业务所致；

（3）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泰兴市虹桥中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2,180,033.43	21.23%	否
2	富源牧业宿迁有限公司	6,888,612.93	12.01%	否
3	常熟市尚湖镇人民政府	6,417,993.33	11.19%	否
4	邳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631,601.53	8.07%	否
5	安徽省中畅生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666,698.86	6.39%	否
合计		33,784,940.08	58.89%	-

（4）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南京长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083,415.16	9.80%	否
2	淄博市周村金周物资有限公司	2,264,083.55	7.20%	否
3	安徽博洋钢结构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976,801.80	6.28%	否
4	淮安市淮宁钢结构有限公司	1,950,000.00	6.20%	否
5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熟市供电公司	1,192,128.72	3.79%	否
合计		10,466,429.23	33.27%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9,493.29	11,622,770.27	-68.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601.43	-12,886,258.32	119.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4,724.77	-3,700,851.10	65.72%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9,493.29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7,983,276.98 元，降低了 68.69%，主要是 2017 年度新成立子公司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药剂和环保设备款等 2,064,524.46 元；新成立郅城分公司，主营郅城县房建项目支付工程款 692,332.31 元；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4,322,371.68 元等因素

造成。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601.43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5,420,859.75 元，增长了 119.67%，主要系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增加了 13,931,871.81 元，受益于本期子公司虹桥中创全部资产转让给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2150 万元，截至本期期末已收 1368 万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314,724.77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3,613,873.67 元，减少了 97.65%，主要系本期新增融资贷款项目减少造成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6 年度减少 6,538,383.77 元，2016 年度提前归还前期融资租赁款造成 2017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6 年度减少 2,924,510.10 元。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 南京麦卡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市政工程项目投资管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开发、施工及配套服务；建筑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麦卡瑞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实现利润 11.8309 万元。

(2) 徐州中创水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00 万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市政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徐州中创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实现利润 0 万元。

(3) 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5 万元，经营范围：市政给水、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设计、施工。污水处理项目：按环保局批准文件执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常熟中创实现营业收入 948.6453 万元，实现利润 216.2203 万元。

(4) 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泰兴虹桥实现营业收入 1,218.0033 万元，实现利润 371.1871 万元。

(5) 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80 万元，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

权 100%。报告期内,邳州中创实现营业收入 566.2179 万元,实现利润 99.5718 万元。

(6) 南京中泉市政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市政工程、环境工程、水利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建筑工程咨询服务、设计及施工;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机电产品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中泉市政实现营业收入 323.7135 万元,实现利润 95.0743 万元。

(7) 南京沃茨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经营范围: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产品、水处理工程设备及材料的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的除外);机电设备销售;水处理、环保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南京沃茨实现营业收入 43.5043 万元,实现利润 2.7829 万元。

(8) 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有机废弃物的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技术及衍生产品的研发、推广和技术转让;生物质再生能源技术的研发、推广和转让;农业有机产品的研发、推广及技术转让;沼液肥、有机肥研发、生产与销售;牛床垫料生产与销售;污水处理。(待取得相应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泗洪恒润实现营业收入 702.4083 万元,实现利润 119.7362 万元。

(9) 淄博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 万元,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淄博中创实现营业收入 246.4530 万元,实现利润 87.2299 万元。

(10) 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69 万元,经营范围:对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贺州中创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亏损 3.7500 万元。

(11) 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50 万元,经营范围: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河污水处理、其他污水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东营中创实现营业收入 151.5677 万元,亏损 338.7953 万元。

(12) 黄山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对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市政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与委托运营;污水处理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黄山中创实现营业收入 20.5941 万元,实现利润 9.6489 万元。

(13) 淄博博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80 万元,经营范围: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

程的技术咨询、设施施工；污水处理设备配套设施的设计、开发、技术咨询、销售及配套服务；城市垃圾、工业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的回收利用；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要取得许可证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机电产品销售、安装；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建筑智能化设计、施工；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维护、服务；防渗工程施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100%。报告期内，淄博博创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实现利润 0 万元。

（14）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水处理药剂、水质净化剂、污水处理添加材料、水处理材料的研发及销售；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污水处理设施的研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99%。报告期内，南京鸿创实现营业收入 217.3065 万元，实现利润 43.7872 万元。

（15）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 万元，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建设项目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33.33%。报告期内，安达中创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实现利润 148.5975 万元。上期是纳入合并范围，本期失去控制权，仅前 5 个月的损益纳入合并范围。

（16）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45 万元，经营范围：城市生活污水、河污水、其他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有股权 51%。报告期内，宁波中创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实现利润 0 万元。上期是纳入合并范围，本期失去控制权，仅前 11 个月损益纳入合并范围。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①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4 户，报告期内合并范围较上期减少 2 户，新增 1 户，：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1 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新设成立；2 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丧失控制权、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减资丧失控制权。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价值观，积极实践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用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努力履行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立足本职尽到了一个企业对社会的企业责任。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1、行业政策优势明显，产业景气度持续高涨

“十三五”期间，我国污水处理设施的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将进一步得到提升，整体水环境将得到明显改善。国务院《“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出，要推动治污减排工程建设，制定实施造纸、印染、酒精、淀粉、屠宰、石化等十大重点涉水行业专项治理方案，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强度，制定分行业治污技术政策，培育示范企业和示范工程。相关的规划、政策对未来期间污水治理的目标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公司专注于节能环保领域内的难处理工业废水处理细分行业，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的发展方向高度契合行业政策要求，对扩大经营规模、提升市场地位将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2、积极开展对外合作，资本市场助力企业发展

为解决发展瓶颈，公司积极开展各类对外业务，通过互补获得资金、信息、平台等多种优势资源，进一步扩大市场影响力和综合实力。公司挂牌后，各类机构主动与公司联系洽谈，公司在资本市场知名度明显提升。公司将以全新的姿态积极把握与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合作的重大契机，依托其市场资源和资金优势，努力提高项目的平均规模，调整优化经营结构，扩大经营规模。

3、核心竞争要素不断充实

公司在实践的基础上，不断对核心技术进行优化和调整，获得了丰富的研究试验成果积累，核心竞争要素优势逐渐增强。公司将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不断提高核心团队的专业程度，通过建立水质数据库、完善技术指标反馈机制等方式，进一步优化提升核心技术水平，增强综合实力。

4、内部治理更加规范，管理运作水平不断提高。

公司挂牌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提高内部治理能力水平，使公司运作更加合法合规，有效提高了公司在提升市场价值、保持长期稳定发展、保护投资者权益、有效防范风险等方面的能力。合法合规经营是企业诚信之基础，是开展深层次合作、打造更高平台的基石，将为企业发展提供长足稳定的动力。

5、管理团队稳定

近年来公司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员工，仅有两名人员离职，管理团队技术团队及核心员工团队稳定。这些人才均为长期扎根在环境污染防治行业的管理人员，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公司经营环境所形成了稳定、专业的管理团队，能够保证公司的业务规模快速平稳发展。

6、业务拓展

公司承接业务量稳步提升，截止目前 EPC 在手订单 6,000 万元。

7、2017 年较 2016 年收入增加 406 万元，净利润减少 2,621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母公司对子公司安达中创减资，失去控制权且减资款 34,082,046.30 元未收回，因 2012 年安达中创污水处理厂建成并移交当地政府投入运营管理，当时公司子公司安达中创有 3,000 多万元工程款项尚未收回，安达中创一直在与当地政府沟通谈判中，经公司多次与当地政府沟通后至今尚有工程款项没有收回，安达中创认为可能收回工程款项的时间无法确定。2017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达中创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减至 60 万元，公司在安达中创的出资对应由 3,960 万元减至 20 万元，占安达中创 33.33%的股权。由于当地政府至今未支付安达中创工程款项，公司根据安达中创目前的经营情况，判断安达中创没有能力支付减资款，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创水务对子公司安达中创的其他应收减资款 34,082,046.30 元也无法收回，本着谨慎性原则，为了充分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合理反映公司此类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安达中创减资后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计提 34,082,046.30 元的减值准备；因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唐山金利海生物柴油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一灵药业有限公司正处于诉讼阶段，出于谨慎性原则对这三笔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故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3661.32 万元，

四、未来展望

√适用

（一）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城镇人口的快速扩张，城市经济的快速发展，传统的上游取水下游出水模式受到供需矛盾的挑战。改善市政污水和工业污水的出水水质，形成城市体系内水资源最大限度循环利用，是解决城市水质、改善居住环境的不二选择。同时随着国家新一轮的重大污染防治计划正落实实施中，投资规模不断扩大。“水十条”等计划、规划，将催生水处理行业的景气周期以及污水处理企业新的发展良机。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重视，治理要求不断加强，环保行业的市场需求也会周期性的不断的提升，市场空间将不断填充和扩展。水处理及相关行业必将在未来几年得到继续深入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未来五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将继续围绕“短线投资与长线投资相结合”经营战略，在进一步降低市政废水处理成本基础上继续深耕工业废水处理领域技术，以技术进步为主要手段，以团队建设为保障，完善、践行法人治理结构，调整优化管理体系和业务结构，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确保增长满足创新层企业要求，规范运作、创造价值、回报股东，并最终实现转板上市。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8 年, 公司力争在 2017 年度业绩的情况下大力度调整。在确保现有业务顺利发展的前提下, 把握

国家政策机遇，不断提高设计、研发和应用水平，创新业务模式，提升公司业务在行业中的市场份额。

1、市场拓展计划

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一是，巩固并继续深度拓展公司现有市场，如江苏、山东、浙江、江西、湖北、广西等区域；二是，借助关联单位良精集团的全国销售网络进一步网络化布局全国市场；三是，凭借公司以往项目业绩及团队力量继续稳步建立南部、中部及北部拓展，如福建、陕西、河北、湖南等区域，稳步加大公司业务覆盖面。

2、团队建设计划

由于各行业加剧转型，市场人才涌现，2018 年度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储备和团队建设，根据不同业务领域，建立专业团队，各团队由在各自领域中有丰富经验的业务精英带队，以老带新，帮助新员工快速成长，增强公司的人力资源储备。

（四）不确定性因素

1、政策风险

污水处理行业具有公益性和投资周期长的特征，政策导向很大程度影响着行业发展，公司对污水处理的投资具有投资期较长、收益稳定的特点。公司承接的政府污水处理项目期限通常为 15—20 年，若投资期内相关政策发生改变会使公司面临较大的政策风险。另外，我国从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才开始大规模建设城市污水处理厂，城市污水处理市场化则是最近两年才开始探索的新商业模式，缺乏相关法律法规体系进行规范，投资商经营过程中存在着一定的风险，包括业主变化、收费体系不健全以及各种政策的重大变化等。其次是国家环保政策和税收政策的改变如环保标准的提高会导致项目公司的运营成本改变，影响投资运营商的投资收益。

《“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总体思路和目标追求是，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解决生态环境领域突出问题为重点，确保到 2020 年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目标。因此环保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整体政策面将长期向好。公司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提高技术水平、降低运营成本来提升盈利水平，增加应变政策性风险的能力。

2、技术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污水处理企业污水处理率和污泥无害化处置率的要求都有明显提高，这对污水处理技术的要求有了比较大的提升，一些技术水平落后或更新速度慢的企业风险加大。

3、竞争风险

我国污水处理行业的主要特点是大部分污水处理企业受地方政府扶持，技术工艺、管理经验比较低；在地区范围内运营，且在大部分区域范围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区域内的规模庞大、市场占有率

高的企业比较少，小企业竞争混乱的状态；全国范围内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的企业规模有限，且数量不足。而目前政府加快污水处理行业市场化改革，通过特许经营方式引进民营企业或外资企业。这些企业污水处理技术水平高、资金雄厚，容易使本土企业处于竞争劣势地位，使污水处理行业竞争风险加剧。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提高技术水平、降低运营成本的同时，同当地政府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并通过项目融资或公司引进战略合作者等形式增强竞争能力。

4、价格风险

污水处理作为一项公共事业，水处理价格由中央调控。各级地方政府根据当地水资源丰富程度、经济发展程度、物价情况、污染状况等情况制定和具体推行。这种定价机制虽然在一定程度使各地水价更加趋于合理，但对于污水处理行业会造成价格涨幅、上涨时间和各区域价格调整不平衡的风险。随着公司未来业务的扩展，公司业务范围将辐射多个地区，各地价格的差异会对公司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影响公司未来盈利情况。

公司将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提高运营管理水平、降低运营成本达到持续盈利。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经营规模较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5,331.65 万元和 5,737.8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0.21 万元和 -2,570.19 万元，公司经营规模较小。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处于成长初期，收入规模较小。未来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承接项目的数量增长，初期建成的水厂稳步运营，公司的经营规模将逐步扩大，经营情况将趋于稳定。公司加大了 EPC 业务的开拓，EPC 业务的发展，有助于快速扩张规模，减少资金压力，通过资本市场融资提升公司规模。尽管如此，公司规模仍然和国内领先企业存在一定的差距。

2、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314.55 万元和 3,775.66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0.92%和 65.80%，占同期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69.61%和 47.83%，公司坏账准备余额分别是 352.95 万元和 913.34 万元。公司应收款项主要为根据工程进度确定的工程结算款，由于结算周期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及坏账损失的比例将有可能继续上升。因此，若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则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或无法收回的风险将相应增加。

应对措施：成立专门应收账款服务小组，采取团队激励形式加强应收管理。将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和项目投标资信管理，未来在项目选择上会综合评价项目资金来源、对方履约能力和信用等级情况，

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

3、市场竞争及扩张风险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中小城镇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工程的承建、托管运营,成功承建了十几个大中型污水处理工程,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定的优势。随着我国环境保护的重视和污水处理设施投入的不断加大,越来越多的国内外企业进入该领域,且现有的大型水务集团也在大举进行产业并购,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随着污水处理将逐渐从富裕地区向贫穷地区扩张,而公司将面临市场不完善、产能不足等风险。

应对措施：“十二五”期间，随着水污染防治规划等系列水环境保护措施的出台，各级政府投入巨额资金支持水污染处理行业，行业环境持续改善，污水处理行业顺应此机会快速发展，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势头良好；另外，公司将借力资本市场将增强自身竞争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获取更为优质的客户资源。

4、信用违约风险

公司主要采取银行贷款和机器设备售后回租的方式进行融资，2016 年和 2017 年公司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469.75 万元和 1,515.76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售后租回融资租赁本金为 36,340,773.93 元,公司名下 4 个子公司均签订了融资租赁协议。公司大多数业务主要为工程类业务,建设期投资金额大并且项目期间较长,这会导致公司回款慢、回款时间长,一旦公司回款出现问题,流动性短缺,将会爆发信用风险,且融资租赁成本较高,这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将来通过多种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从而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和信用违约风险。

5、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2007 年 11 月 28 日审核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草案)》中规定,政府将国家重点公共设施项目实行“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而早前的实施细则一直是“两免三减半”。“三免三减半”是指符合条件的企业从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一年至第三年可免交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除国家重点公共设施项目,从事节能环保、沼气综合利用、海水淡化等行业的企业也能享受到上述“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最新颁布的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污水处理劳务收入由免税调整为即征即退 70%。如果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各种渠道收集和整理与企业经营相关的税收政策及其变动情况，及时掌握税收政策变化对企业涉税事件的影响，做到未雨绸缪。组织相关管理人员认真学习掌握国家有关税收法律

法规和政策，了解自己应享有的权利，为企业合理纳税、避免漏税，用足用活相关税收法律政策提供有利支持；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减免税分级管理机制和审理机制；建立健全减免税责任追究机制。

6、关于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风险提示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权 21,66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3.93%已经全部被冻结；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胜者共持有公司股权 8,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70%已经全部被冻结。后期若相关权利人对上述被冻结的股份申请采取司法强制执行措施，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公司上述问题，公司将持续跟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冻结情况，上述冻结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同时公司也会协助和督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拓展融资渠道等方面工作，尽可能快速解决股份冻结。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以及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风险

2017 年南京中创集团对安达中创减资，失去控制权且减资款 34,082,046.30 元未收回，因 2012 年安达中创污水处理厂建成并移交当地政府投入运营管理，当时公司子公司安达中创有 3,000 多万元工程款项尚未收回，安达中创一直在与当地政府沟通谈判中，经公司多次与当地政府沟通后至今尚有工程款没有收回，安达中创认为可能收回工程款项的时间无法确定。2017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安达中创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减至 60 万元，公司在安达中创的出资对应由 3,960 万元减至 20 万元，占安达中创 33.33%的股权。由于当地政府至今未支付安达中创工程款项，公司根据安达中创目前的经营情况，判断安达中创没有能力支付减资款，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因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创水务对子公司安达中创的其他应收减资款 34,082,046.30 元也无法收回，本着谨慎性原则，为了充分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合理反映公司此类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安达中创减资后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计提 34,082,046.30 元的减值准备。因此，导致公司本期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总股本的三分之一。

应对措施：中创水务已经通过法律手段提起诉讼，已经开庭，上述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动态并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同时公司成立安达项目应收款催要小组，采取团队激励形式加强应收管理。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五、二、（六）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52,272,345.34	3,457,108.10	55,729,453.44	64.69%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00,000.00	2.32%	否	2017年11月3日

	公司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达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回购费、利息及滞纳金	52,198,745.34	60.59%	否	2018年5月8日
总计	-	-	54,198,745.34	62.91%	-	-

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诉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案件：

2015年6月7日，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与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720t/d规模污水处理施工合同》。2016年6月16日，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向邳州市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诉讼状》，事由为：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与中创水务在2015年6月7日签订了污水处理施工合同，合同签订后，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按约定支付了工程款，但被告违反约定将承包的工程包给第三人，工程未能按期完工，原告多次催促，并且经过验收不合格。现要求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解除原被告签订的合同，并赔偿原告实际损失（暂定200万元，具体数额以实际发生及鉴定结果为准），邳州市人民法院依法立案受理，原告申请因工程延期对其生产造成的实际损失进行鉴定。

2017年6月23日，江苏省邳州市人民法院作出（2016）苏0382民初572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准许原告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撤诉。原告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再次向江苏省邳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状内容同第一次起诉状，受理案号：（2017）苏0382民初5939号，公司收到邳州市人民法院于2017年9月30日出具的传票，显示案号为（2017）苏0382民初5939号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传唤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出庭。

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技术部对上述工程进行了评估，认为工程不存在质量问题。目前案件只是被告方提出主张，法院正在鉴定中，因此，公司没有对上述事项进行预计负债。公司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未受到影响。

公司将依法积极应诉，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并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安达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案件：

2009年7月5日，作为甲方的被告与作为乙方的原告，就“联合投资-建设-回购的方式建设黑龙江省安达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事宜，签订《安达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投资建设合同书》（以下简称“《投资合同》”）。该合同就原告投资及回购费利息（补贴）等约定如下：第2.1.6条“项目工程费总额”：“……甲方投资本项目的项目工程费总额的45%，乙方投资本项目的项目工程费总额的55%”；

第 2.2.1 条 “……双方均认可乙方投标报价中确定的中标价为项目工程费总额 198,197,921.12 元……”；第 18.1 条 “回购费的利率”：“前 3 年不计，回购期第 4 年起甲方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对乙方回购款的支付年限带来的货币贬值进行补贴”；第 20.1.1 条：“乙方完工日即为甲方回购费支付起始日”；第 20.1.2 条：“甲方分 6 年支付回购费，第一年支付回购费总额的 25%，第二年至第六年采用等额回购法，年回购比例为 15%”；第 20.2.1 条 “回购款的支付周期为每半年一次，每次支付当年应付回购款的二分之一。乙方应在每年 6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前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所指定的支付单位发出回购费支付账单，甲方应在收到账单之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 20.2.3.1 条：“甲方应在逾期后的第 15 个银行工作日开始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每日按逾期未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一计付直至逾期未付款付清为止”。2010 年 1 月 23 日，作为甲方的被告与作为乙方的原告，就原告在 2010 年 2 月 10 日前，将项目建设资金 4000 万元汇入双方共管账户事宜签订《协议书》。上述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分别于 2009 年 8 月 6 日支付投资 2000 万元、2010 年 2 月 11 日支付投资 1500 万元、12 日支付投资 500 万元至共管账户并全部用于安达市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后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于 2010 年 6 月完工，于 2010 年 10 月投入试运营，2011 年 5 月 31 日正式投入运营。但截至起诉之日，虽经原告多次催告，被告仅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支付回购费 200 万元，剩余回购费及利息至今未付。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支付回购费 38,000,000 元及利息（截止 2017 年 7 月 9 日，利息为 8,205,420.00 元，此后利息以 18,000,000 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判令被告支付回购费本金及利息的逾期付款滞纳金（截止 2017 年 7 月 9 日，滞纳金为 6,638,096.15 元，此后滞纳金以 45,560,649.19 元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一标准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就案件作出判决、裁定或裁决。

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着谨慎性原则，为了充分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合理反映公司此类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公司对安达中创减资后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计提 34,082,046.30 元的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17 年度利润总额 34,082,046.30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具体影响已在 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反映。公司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未受到影响。

由于本案尚未结案，该诉讼事项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

视该案件，积极参与诉讼，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为准，公司将根据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王鹤鸣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自然人王鹤鸣借款2000万元。	20,000,000.00	是	2017年2月3日	2017-011
温州嘉良阀门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温州嘉良阀门有限公司借款1,138万元。	11,380,000.00	是	2017年9月8日	2017-046
温州市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温州市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借款255万元。	2,550,000.00	是	2017年9月8日	2017-046
谢小勇	公司向谢小勇借款	10,535,500.00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竺云雪	公司向竺云雪借款	2,110,000.00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倪国	公司向倪国借款	781,250.00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董雪云	公司向董雪云借款	1,288,933.25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厉远龙	公司向厉远龙借款	216,786.65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刘连杰	公司向刘连杰借款	1,030,119.40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王奋才	公司向王奋才借款	2,339,286.65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谢生红	公司向谢生红借款	1,415,000.00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章丽萍	公司向章丽萍借款	545,000.00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高峰	公司向高峰借款	540,000.00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王鹤鸣	公司向王鹤鸣借款	4,800,000.00	是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总计	-	59,531,875.95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发生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

（三）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桥中创”）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于2011年5月与泰兴市虹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虹桥管委会”）签订《江苏省泰兴虹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特许经营合同》，取得为期30年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现经虹桥管委会同意，双方解除《特许经营合同》。虹桥中创拟将其房屋建筑物及附属物和设备资产转让给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中创”），根据报告文号为泰金评报字(2017)B618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17年7月31日，标的资产评估总值21,462,759元（其中房屋建筑物附属物价值16,537,640元，设备价值4,925,119元）。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资产转让以上述评估价值为基础定价，转让价款总计为2,150万元人民币。部分资产转让款将用于偿还虹桥中创债务。就本次资产转让，双方将签署《资产转让协议书》。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胜者及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2、关于限售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报告期内，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发生转让股份交易，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以 1.00 元/股的价格卖出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0,833,333 股，交易完成后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余胜者合计持股比例由 64.59%变动为 47.63%。公司在单一转让日内触发权益披露要求后未暂停转让，违反了《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

报告期内，股东永嘉鹏辉贸易有限公司发生转让股份交易，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通过股转系统协议转让方式以 1.00 元/股的价格从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买入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33,333 股，股权变动比例为 16.50%。公司在单一转让日内持股比例达到 10%，触发权益披露要求后未暂停转让。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又以 1.00 元/股的价格向浙江良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中创水务 7,000,000 股的股份，股权变动比例为 10.96%。公司在单一转让日内持股比例超过 5%，触发权益披露要求后未暂停转让。违反了《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报告期内，股东浙江良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生转让股份交易，于 2017 年 1 月 5 日以 1.00 元/股的价格买入 700 万股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交易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 0.00%变动为 10.96%。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又以 3.5 元/股的价格卖出 700 万股的股份。公司与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同受余胜者控制，在单一转让日内股权变动比例超过 5%，触发权益披露要求后未暂停转让。上述行为违反了《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存在违规交易的情况，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违反公司法规定。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减少和规范未来可能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4、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资金占用，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5、关于业绩补偿和股份回购事项承诺函

2015年4月至7月期间，庄家钦、叶伟芳、黄长华、金柏强、博悦中天投资、董铭勤分别与中创水务签订《投资协议》认购公司股份，双方同时还签署了《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对于业绩补偿和股份回购事项作出了特别约定，具体如下：

（1）业绩承诺：公司2015年净利润达到2000万元、2016年净利润达到3000万元、2017年净利润达到4000万元；到2017财务年度末，如公司未达到上述承诺净利润总额，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胜者将向投资人支付补偿金，补偿金计算方式为三年的实际净利润总额低于9000万元的差额*投资人持股比例。如投资人在2017年12月31日前退出公司，按实际持有公司股份时间，以上述标准结算补偿金。

（2）如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两年内，公司未能在新三板挂牌或挂牌后一年内无做市商做市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胜者需应投资人要求回购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年回购利率为10%。投资人提出书面回购要求后两个月内，余胜者须完成相关回购手续并支付相应回购款。

上述承诺事项均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违反上述第2项承诺中的事项，公司主办券商已于2017年1月6日披露相关风险提示公告。由于上述其他承诺事项尚未履行完毕，公司将按照《承诺函》的相关约定履行披露义务。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东营中创特许经营权	抵押	21,950,579.95	9.00%	用于融资租赁抵押
常熟中创特许经营权	抵押	27,996,641.66	11.48%	向工行常熟支行2500万元贷款
土地-常熟中创	抵押	2,638,571.35	1.11%	向工行常熟支行2500万元贷款
常熟中创BOT水费10年收费权	质押	-	0.00%	向工行常熟支行2500万元贷款
-	-	-	-	-
-	-	-	-	-
贺州中创BOT水费收费权	质押	-	0.00%	向上海大众融资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贺州中创的股权	质押	18,690,000.00	7.67%	向上海大众融资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泗洪恒润奶牛粪污处理项目下沼液、污水处理等收费权	质押	-	0.00%	向上海大众融资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泗洪恒润注册资本	质押	10,000,000.00	4.10%	向上海大众融资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东营中创污水处理	质押	-	0.00%	向上海大众融资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厂 BOT 项目				合同
东营中创股权	质押	10,500,000.00	4.31%	向上海大众融资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常熟中创股权	质押	10,050,000.00	4.12%	向王鹤鸣借款 2,000 万
宁波中创股权	-	4,920,000.00	2.02%	向温州市科达服饰有限公司借款 2000 万
总计	-	106,745,792.96	43.81%	-

（六）调查处罚事项

1、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对东营中创进行现场调查，发现 2016 年 12 月 5 日出水口水样人工采样监测数据氨氮超标（浓度 11.9mg/L），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九条的规定。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规定，出具广环罚字（2016）28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东营中创予以行政处罚。根据广环罚字（2016）28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记载，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七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对东营中创处以罚款人民币壹万捌仟叁佰壹拾柒元整（18,317 元）的行政处罚。

2、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2 月 18 日对东营中创进行现场调查，发现 2016 年 12 月 16 日晚东营中创污水处理系统故障，未启动有效应急方案，导致超标污水排入织女河，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规定，出具广环罚字（2016）28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东营中创予以行政处罚。根据广环罚字（2016）285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记载，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对东营中创处以罚款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 元）的行政处罚。

3、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2 月 18 日对东营中创进行现场调查，发现 2016 年 12 月 17 日出水口水样人工采样监测数据 COD（浓度 217mg/L）和氨氮（浓度 36.2mg/L）超标，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九条的规定。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规定，出具广环罚字（2016）28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东营中创予以行政处罚。根据广环罚字（2016）28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记载，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七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对东营中创处以罚款人民币肆拾万肆仟贰佰玖拾伍元整（404,295 元）的行政处罚。

4、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对东营中创进行现场调查，发现 2017 年 1 月 4 日东营中创外排废水人工采样监测结果为 COD252mg/L 和氨氮 8.19mg/L，涉嫌超标排放水污染物，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该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规定，出具广环罚字（2017）3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东营中创予以行政处罚。根据广环罚字（2017）3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记载，广饶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七十四条的

规定，对东营中创处以罚款人民币贰拾柒万柒仟叁佰贰拾元整（277,320 元）的行政处罚。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5,629,002	55.79%	0	35,629,002	55.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87,500	3.43%	0	2,187,500	3.43%
	董事、监事、高管	2,187,500	3.43%	0	2,187,500	3.4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8,229,167	44.21%	0	28,229,167	44.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229,167	44.21%	0	28,229,167	44.21%
	董事、监事、高管	6,562,500	10.28%	0	6,562,500	10.2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3,858,169	100.00%	0	63,858,169	1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二）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	21,666,667	0	21,666,667	33.93%	21,666,667	0
2	颜凤萍	13,750,000	0	13,750,000	21.53%	0	13,750,000
3	余胜者	8,750,000	0	8,750,000	13.70%	6,562,500	2,187,500
4	永嘉鹏辉贸易有限公司	10,538,333	-7,000,000	3,538,333	5.54%	0	3,538,333
5	永嘉县天元服辅有限公司	0	3,500,000	3,500,000	5.48%	0	3,500,000
6	温州市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	0	3,500,000	3,500,000	5.48%	0	3,500,000
合计		54,705,000	0	54,705,000	85.66%	28,229,167	26,475,83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余胜者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 80.00%的股权。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浙江高创投资直接持有中创水务 21,666,667 股，占公司总股本 33.93%股权，为中创水务的控股股东。

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 2007 年 11 月 7 日设立，公司位于杭州市江干区城星路 89 号尊宝大厦银尊 2716 室，法定代表人余胜者，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除证券、期货）；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33010066801754X0。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余胜者直接持有中创水务 8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3.70%股权，且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 80.00%的股权，余胜者对浙江高创投资有绝对的控制权，其通过浙江高创投资间接控制有中创水务 33.93%的股权。

余胜者，男，1969 年 6 月出生，厦门大学 EMB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 1 月至 1996 年 5 月，任瓯北胜者不锈钢阀经营部经理；1996 年 6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瓯北特种阀门厂厂长；1997 年 9 月起至今，任良精集团董事长；2003 年 11 月起至今，任蓝深集团董事长；2003 年 8 月起至今，任东泰投资董事；2014 年 1 月起至今，任江扬铸钢执行董事；2004 年 11 月起至今，任浙欧置业董事；2006 年 9 月起至今，任香港华宇投资董事长；2006 年 10 月起至今，任扬远船舶董事；2006 年 12 月起至今，任江苏福斯特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 年 12 月起至今，任复兴投资董事；2007 年 7 月起至今，任工大博远董事长；2007 年 11 月起至今，任浙江高创投资董事长；2007 年 12 月起至今，任中创水务董事；2008 年 6 月起至今，任良精新能源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12 月起至今，任浙江中盈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12 月起至今，任博远集宁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融资租赁	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249,623.77	5.30%	20151229-20201129	否
融资租赁	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41,672.00	7.60%	20130502-20180502	否
融资租赁	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166,318.78	5.30%	20160626-20210526	否
融资租赁	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083,159.38	5.30%	20160626-20210526	否
银行贷款	工行常熟支行	7,500,000.00	4.90%	20171229-20271229	否
合计	-	43,840,773.93			

违约情况：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余胜者	董事	男	48	EMBA	2016-7-5 至 2019-7-4	否
谢小勇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40	EMBA	2016-7-5 至 2019-7-4	是
王文波	董事	男	49	本科	2017-11-21 至 2019-7-4	否
高峰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1	本科	2016-7-5 至 2019-7-4	是
竺云雪	董事兼财务总监	女	42	本科	2016-7-5 至 2019-7-4	是
倪国	监事会主席	男	40	硕士	2016-7-5 至 2019-7-4	是
厉远龙	职工监事	男	41	专科	2018-2-7 至 2019-7-4	是
董雪云	监事	男	41	本科	2016-7-5 至 2019-7-4	是
刘连杰	董事会秘书	男	34	本科	2016-7-5 至 2019-7-4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余胜者	董事	8,750,000	0	8,750,000	13.70%	0
合计	-	8,750,000	0	8,750,000	13.70%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奋才	董事	离任	-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章丽萍	职工监事	离任	-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监事职务
王文波	-	新任	董事	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厉远龙	-	新任	职工监事	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监事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王文波, 男, 1968年1月出生, 高中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98年12月至现在, 任永嘉县天元服辅有限公司公司销售经理, 2017年10月至今, 任南京中创水务董事。

厉远龙, 男, 1977年7月出生, 中专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6年5月至2008年12月, 任北京蓝深泵业有限公司公司销售部业务员; 2009年1月至2010年5月, 任南京蓝深环境工程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 2010年6月至2015年9月, 任中创水务采购部采购员; 2015年10月至今, 任中创水务湖北营销中心经理。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0	37
生产人员	51	45
销售人员	24	27
技术人员	12	23
财务人员	6	7
员工总计	133	139

注：可以分为：行政管理人员、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8	6
本科	48	52
专科	37	35
专科以下	40	46
员工总计	133	13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报告期内, 因个人原因, 章丽萍女士申请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公司其他高层及核心技术人员保

持稳定，没有变动。

2、人才引进

报告期内公司有针对性地招聘优秀专业人才，引进的人员经验丰富，同时公司为其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待遇和职位，以保障公司发展的需求。

3、人员培训

公司根据行业的特点，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公司组织的员工培训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通过相关培训项目的开展，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4、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津贴等。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

5、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姓 名	岗 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王之涛	运营部经理	0
陈 成	华东区域销售总监	0
张凯顺	副院长	0
张启桂	华南销中心总监	0
黄荣财	子公司厂长	0
厉远龙	湖北营销中心经理	0
徐 莉	行政部副经理	0
吴体宏	专职司机	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遵守了《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做到真实、准备、完整。

公司已有的治理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新建了《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及会议决议，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决议，均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进行了披露，会议程序规范，会议决议记录完整。公司现有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更有效的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履行规定程序。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1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与自然人王鹤鸣达成借款事宜，借款金额贰仟万元整，公司同意以其全资子公司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对应出资 1005 万元），为本次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2、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3、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 年年报； 4、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投资承建的污水处理厂已经建设完毕，目前已处于工程结算阶段。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布局及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需要，拟将安达中创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人民币减至 60 万元，公司在安达中创的出资对应由 3,960 万元减至 20 万元。减资完成后，安达中创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参股子公司，安达中创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厉远龙； 5、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修改股票发行方案； 6、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终止股票发行方案； 7、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 年半年报； 8、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向关联方温州嘉良阀门有限公司借款 1,138 万元，该笔资金已经分批全部打入公司指定账户。截止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召开之日，该笔款项已归还 500 万元。公司向关联方温州市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借款 255 万； 9、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因中创水务控股子公司—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建设发展需要，拟向温州市科达服饰有限公司借款 2,000 万元人民币。就本次借款，双方拟签署《最高额借款、质押及保证协议》，中创水务对于宁波中创借款承担共同还款责任；虹桥中创拟将其房屋建筑物及附属物和设备资产转让给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双方将签署《资产转让协议书》；提名选举王文波先生为公司董事； 10、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注销全资子公司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 1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常熟市中创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及收费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公司为该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金额 2,5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监事会	2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议案。 2、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6	1、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借款及子公司股权质押协议>的议案》; 2、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年报; 3、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股票发行方案; 4、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终止股票发行方案; 5、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补充确认向关联方温州嘉良阀门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向关联方温州市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 6、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最高额借款、质押及保证协议>的议案》、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审议《关于提名选举王文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议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以后会根据公众公司的要求，针对内部控制体系中的不足，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机构和机制，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机制，提高公司内部的管理水平。在现有基础上公司也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 1、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严格依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文件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 2、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3、在日常工作中，公司严格按照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管理投资者关系，积极配合主办券商组织的路演和交流。并通过当面沟通、电话、电子邮件、参加路演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确保公司与潜在投资者之间有效沟通。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各项职权及义务。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能够独立开展业务，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的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机构设置完整、运行独立。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独立作出决策。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且执行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0207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写字楼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荣前、王梅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02079 号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创水务”）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创水务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创水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中创水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创水务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

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创水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创水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创水务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

可能导致对中创水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创水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创水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荣前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梅

中国·北京

2018 年 0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506,561.85	3,750,010.43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2	3,375,000.00	45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37,756,610.87	43,145,465.31
预付款项	五、4	14,436,175.40	1,751,425.28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5	18,286,380.69	12,323,217.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6	1,821,161.13	237,143.95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761,686.26	324,027.48
流动资产合计	-	78,943,576.20	61,981,290.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五、8	-	30,496,226.58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4,92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10	25,238,948.48	24,935,058.18
在建工程	五、11	14,241,337.52	8,745,541.59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12	93,489,647.59	123,362,130.7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五、13	336,071.99	336,071.99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6,377,805.33	5,985,49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3,742,763.14	3,428,621.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6,490,450.90	3,939,91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64,837,024.95	201,229,058.42

资产总计	-	243,780,601.15	263,210,348.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五、17	37,636,608.92	39,640,503.06
预收款项	五、18	2,672,942.75	3,976,808.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2,015,198.78	1,388,587.80
应交税费	五、20	4,677,924.70	8,627,550.17
应付利息	五、21	877,104.80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22	59,877,823.76	10,505,999.73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15,157,627.64	24,697,485.92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2,915,231.35	88,836,935.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4	5,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五、25	23,683,146.29	49,663,713.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五、26	6,032,894.42	6,934,341.18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4,716,040.71	59,598,054.26
负债合计	-	157,631,272.06	148,434,98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63,858,169.00	63,858,16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28	49,113,242.12	49,113,242.1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29	125,963.82	125,963.8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30	-26,948,045.85	-1,070,106.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86,149,329.09	112,027,267.96
少数股东权益	-	-	2,748,090.96
所有者权益总计	-	86,149,329.09	114,775,358.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43,780,601.15	263,210,348.52

法定代表人：谢小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竺云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竺云雪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917,064.07	371,83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2,975,000.00	45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三、1	27,013,507.22	30,088,468.53
预付款项	-	13,138,926.99	1,145,450.5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33,249,418.38	33,381,320.72
存货	-	848,752.56	53,180.91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915.54	-
流动资产合计	-	78,145,584.76	65,490,256.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95,450,000.00	134,0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775,347.67	539,766.08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258,008.36	401,21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198,002.59	3,040,841.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09,681,358.62	138,041,818.19
资产总计	-	187,826,943.38	203,532,074.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7,688,571.91	17,312,338.34
预收款项	-	2,503,450.00	3,909,696.67
应付职工薪酬	-	1,483,443.02	721,055.30
应交税费	-	1,419,602.09	4,230,774.2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99,891,494.92	72,671,040.29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2,986,561.94	98,844,904.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22,986,561.94	98,844,904.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	63,858,169.00	63,858,16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49,162,831.00	49,162,831.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125,963.82	125,963.8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48,306,582.38	-8,459,793.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4,840,381.44	104,687,16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87,826,943.38	203,532,074.74

法定代表人：谢小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竺云雪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竺云雪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57,377,970.67	53,316,520.10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57,377,970.67	53,316,520.1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94,964,633.83	53,823,213.8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31,882,283.57	31,075,676.82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32	1,062,862.41	903,233.13
销售费用	五、33	3,869,121.58	2,926,540.37
管理费用	五、34	12,720,590.70	13,399,435.03
财务费用	五、35	3,934,480.56	3,783,330.14
资产减值损失	五、36	41,495,295.01	1,734,998.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6,066,883.64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4,146,125.39	-82,755.81
其他收益	五、39	2,300,276.16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3,365,628.75	-589,449.54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1,292,355.24	1,876,756.0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1,969,180.04	234,623.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4,042,453.55	1,052,683.07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8,336,715.17	550,552.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5,705,738.38	502,130.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25,705,738.38	502,130.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	-	10,94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5,705,738.38	491,187.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5,705,738.38	502,130.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5,705,738.38	491,187.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0,943.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40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40	0.01

法定代表人：谢小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竺云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竺云雪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21,895,319.15	21,629,006.25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7,865,123.55	16,039,803.41
税金及附加	-	112,578.67	222,226.27
销售费用	-	3,688,029.47	2,820,937.30
管理费用	-	9,386,382.73	9,631,098.89
财务费用	-	212,077.68	1,492,369.83
资产减值损失	-	40,628,644.34	2,188,549.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9,997,517.29	-10,765,979.37
加：营业外收入	-	727,022.95	57,205.46
减：营业外支出	-	531,464.00	102,932.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9,801,958.34	-10,811,706.17
减：所得税费用	-	-10,155,169.88	-1,218,237.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9,646,788.46	-9,593,468.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	-39,646,788.46	-9,593,468.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39,646,788.46	-9,593,468.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谢小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竺云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竺云雪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8,129,191.66	55,340,595.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19,578.28	1,657,413.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8,589,403.08	4,998,97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7,838,173.02	61,996,984.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3,834,791.51	19,458,328.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0,811,300.24	10,801,574.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1,726,130.55	7,403,75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17,826,457.43	12,710,55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4,198,679.73	50,374,21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39,493.29	11,622,77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730,171.81	98,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1,000,000.00	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730,171.81	798,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1,184,156.87	12,579,55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1,011,413.51	1,10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195,570.38	13,684,55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34,601.43	-12,886,258.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410,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410,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5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98,063,132.90	109,690,71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5,563,132.90	112,101,51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288,963.32	1,511,440.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104,588,894.35	105,290,926.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2,877,857.67	115,802,36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314,724.77	-3,700,851.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140,630.05	-4,964,33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647,191.90	8,611,531.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506,561.85	3,647,191.90

法定代表人：谢小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竺云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竺云雪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6,504,865.31	20,042,213.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881.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91,708.64	4,756,69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596,573.95	24,799,793.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9,219,688.86	9,093,785.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6,810,446.51	6,602,07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3,534,495.76	2,556,758.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32,587.59	11,168,55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4,597,218.72	29,421,17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000,644.77	-4,621,38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0,171.81	95,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5,585,992.98	65,082,158.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636,164.79	65,177,458.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800,557.58	635,7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90,000.00	32,7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6,493,883.13	50,376,081.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8,284,440.71	83,721,821.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48,275.92	-18,544,363.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4,283,490.68	118,940,584.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283,490.68	118,940,584.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1,388.88	1,259,635.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965,458.64	87,307,840.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0,986,847.52	97,567,47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296,643.16	21,373,108.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47,722.47	-1,792,637.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9,341.60	2,061,978.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917,064.07	269,341.60

法定代表人：谢小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竺云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竺云雪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858,169.00	-	-	-	49,113,242.12	-	-	-	125,963.82	-	-1,070,106.98	-	114,775,358.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858,169.00	-	-	-	49,113,242.12	-	-	-	125,963.82	-	-1,070,106.98	-	114,775,358.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25,877,938.87	-	-25,877,93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5,705,738.38	-	-25,705,738.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172,200.49	-	-	-172,200.49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858,169.00	-	-	-	49,113,242.12	-	-	-	125,963.82	-26,948,045.85	-	-	86,149,329.0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858,169.00	-	-	-	49,113,242.12	-	-	-	125,963.82	-	-1,561,294.20	326,347.90	111,862,42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858,169.00	-	-	-	49,113,242.12	-	-	-	-125,963.82	-1,561,294.20	326,347.90	111,862,42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491,187.22	2,421,743.06	2,912,930.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91,187.22	10,943.06	502,130.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2,410,800.00	2,410,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410,800.00	2,410,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858,169.00	-	-	-	49,113,242.12	-	-	-125,963.82	-	-1,070,106.98	-	114,775,358.92	-

法定代表人：谢小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竺云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竺云雪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858,169.00	-	-	-	49,162,831.00	-	-	-	125,963.82	-	-8,459,793.92	104,687,16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858,169.00	-	-	-	49,162,831.00	-	-	-	125,963.82	-	-8,459,793.92	104,687,16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39,846,788.46	-39,846,788.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9,646,788.46	-39,646,788.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200,000.00	-200,000.00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858,169.00	-	-	-49,162,831.00	-	-	-	125,963.82	-	-48,306,582.38	64,840,381.44	-	-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858,169.00	-	-	-	-49,162,831.00	-	-	-	125,963.82	-	1,133,674.40	114,280,63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858,169.00	-	-	-	-49,162,831.00	-	-	-	125,963.82	-	1,133,674.40	114,280,63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9,593,468.32	-9,593,468.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9,593,468.32	-9,593,468.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858,169.00	-	-	-	-49,162,831.00	-	-	-	125,963.82	-	-8,459,793.92	104,687,169.90	

法定代表人：谢小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竺云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竺云雪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母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中创水务”）是由原南京中创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经过增资、名称变更、股权转让后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经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01000089）公司设立(2007)第 12060001 号《江苏省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司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批准成立，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更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其编号为 913201006673793115，注册资本为 63,858,169.00 元，本公司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185 号 306 室。法定代表人：谢小勇。挂牌时间：2016 年 8 月 10 日。股票代码：837772。

公司经营范围：城市垃圾、工业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的回收利用（以上项目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污水处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设施、施工；相关配套设施的设计、开发、技术咨询、销售及配套服务；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施工、承包；机电产品销售、安装；环保工程设计、施工、承包、建筑智能化设计、施工、承包；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维护、服务；防渗工程施工、承包；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合并范围的变动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4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较上期减少 2 户，新增 1 户，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鸿创	2017 年度	新设成立

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合并范围减少原因
1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宁波中创	2017 年度	丧失控制权
2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安达中创	2017 年度	丧失控制权

3、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南京麦卡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范围：市政工程项目投资管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开发、施工及配套服务；建筑材料销售；自营和

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徐州中创水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市政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子公司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市政给水、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设计、施工。污水处理项目：按环保局批准文件执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南京中泉市政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范围：市政工程、环境工程、水利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建筑工程咨询服务、设计及施工；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机电产品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南京沃茨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产品、水处理工程设备及材料的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的除外）；机电设备销售；水处理、环保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有机废弃物的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技术及衍生产品的研发、推广和技术转让；生物质再生能源技术的研发、推广和转让；农业有机产品的研发、推广及技术转让；沼液肥、有机肥研发、生产与销售；牛床垫料生产与销售；污水处理。（待取得相应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淄博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对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城市生活污水治理、河污水处理、其他污水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黄山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对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市政给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与委托运营；污水处理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淄博博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技术咨询、设施施工；污水处理设备配套设施的设计、开发、技术咨询、销售及配套服务；城市垃圾、工业固体废弃物、危险废弃物的回收利用；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

营的项目要取得许可证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机电产品销售、安装；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建筑智能化设计、施工；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维护、服务；防渗工程施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水处理药剂、水质净化剂、污水处理添加材料、水处理材料的研发及销售；市政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技术咨询服务；污水处理设施的研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	2,166.6667 万	货币	33.93
2	颜凤萍	1375.00 万	货币	21.53
3	余胜者	875.00 万	货币	13.70
4	永嘉鹏辉贸易有限公司	353.8333 万	货币	5.54
5	永嘉县天元服辅有限公司	350.00 万	货币	5.48
6	温州市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	350.00 万	货币	5.48
7	苏州博悦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6.80 万	货币	4.96
8	黄长华	305.3435 万	货币	4.78
9	庄加钦	91.6031 万	货币	1.43
10	金柏强	76.3359 万	货币	1.20
11	董铭勤	50 万	货币	0.78
12	叶伟芳	30.5344 万	货币	0.48
13	永嘉县秣汇贸易有限公司	29.5 万	货币	0.46
14	林信硕	15.1 万	货币	0.24
15	杨涛	0.1 万	货币	0.01
合计		6,385.8169 万		100.00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18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

参照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

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

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

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已在初始确认时分拆的混合工具，若之后混合工具合同条款发生变化，且发生的变化将对原混合工具合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则重新评价嵌入衍生工具是否应当分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持有的混合工具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与前述合同条款变化所要求的重新评价日两者较后者，评价是否将嵌入衍生工具从主合同分拆并单独处理。

①可转换债券

公司发行的同时包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成分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

别予以确认。其中，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转换选择权，作为权益进行核算。

初始确认时，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按类似不具有转换选择权债券的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可转换债券的整体发行价格扣除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债券持有人将债券转换为权益工具的转换选择权的价值，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股份转换权）”。

公司发行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持有人到期没有行权的，在到期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部分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其他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单位不计提坏账。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5、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年	5	4.75-3.17
机器设备	5-10 年	5	19.00-9.50
运输设备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年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

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1）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土地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年限
软件	5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2）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3、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

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了特许经营的污水处理厂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和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入账成本。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对于其他日常维护、维修支出则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4、股份支付及权益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5、收入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的污水处理设备部分需要安装调试，部分不需要安装调试。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污水处理设备，以污水处理设备已发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客户签章的发货单后确认收入；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污水处理设备，以污水处理设备已发至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客户签章的安装调试合格单后确认收入。

（2）提供特许经营权服务业务收入

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建造期间，项目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①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

②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项目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项目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

（3）污水处理工程业务收入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污水处理工程的收入完工进度按照实际成本占预计成本的比例计算。

（4）污水处理技术咨询服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5）托管运营业务收入

公司在托管运营服务提供后，合同双方查表确认实际污水处理量，结合合同规定的水量条款确定当月的结算污水处理量，按合同约定的污水处理服务价格结算并确认托管运营收入。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8、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

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依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6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财会〔2017〕30号	营业外收入	- 32,581.75
		营业外支出	- 115,337.56
		资产处置收益	-82,755.81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本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	17%，11%、6%，3%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5%
城建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7%、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常熟中创、泰兴虹桥、邳州中创、淄博中创、东营中创、贺州中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512 号）第八十八条的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同时，各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运营业务收入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污水处理费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97 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享受污水处理运营收入免征增值税的优惠。2015 年 6 月 12 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不再免征增值税，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公司污水处理业务《属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中的第二项废渣、废水（液）、废气业务，执行 70%的增值税退税率。

中创水务、常熟中创、泰兴虹桥、邳州中创、淄博中创、东营中创、贺州中创、淄博博创、中泉市政、麦卡瑞、沃茨环境、黄山中创、泗洪恒润、南京鸿创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污水处理设备销售业务销售收入执行 17%的增值税税率，污水处理技术咨询服务收入执行 6%的增值税税率，建筑服务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执行 3%的营业税税率，2016 年 4 月 30 日后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清包工方式、甲供工程提供的建筑服务执行 3%的增值税税率，2016 年 4 月 30 日后建筑服务执行 11%的增值税税率。

徐州中创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执行 3%的增值税征收率。

中创水务、常熟中创、泰兴虹桥、邳州中创、淄博中创、东营中创、贺州中创、淄博博创、中泉市政、麦卡瑞、沃茨环境、泗洪恒润、徐州中创、南京鸿创安达中创 2017 年度所得税查账征收，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率。

黄山中创、南京鸿创适用小微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30 万元提高至 5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31,221.78	254,644.56
银行存款	2,375,340.07	3,392,547.34

其他货币资金		102,818.53
合计	2,506,561.85	3,750,010.43

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375,000.00	450,000.00
合计	3,375,000.00	4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43,4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3,736.04	5.21	2,443,736.0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301,985.93	92.35	5,545,375.06	12.81	37,756,610.87
其中：账龄组合	43,301,985.93	92.35	5,545,375.06	12.81	37,756,610.87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4,299.60	2.44	1,144,299.60	100.00	
合计	46,890,021.57	100.00	9,133,410.70	19.48	37,756,610.87

续：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674,980.31	100.00	3,529,515.00	7.56	43,145,465.31
其中：账龄组合	46,674,980.31	100.00	3,529,515.00	7.56	43,145,465.31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6,674,980.31	100.00	3,529,515.00	7.56	43,145,465.31

A.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唐山金利海生物柴油股份有限公司	2,443,736.04	2,443,736.04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443,736.04	2,443,736.04	100.00	-

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249,435.50	51.38	1,112,471.78	5	26,069,350.92	55.86	1,303,467.54	5
1-2 年	10,099,799.32	23.32	1,009,979.93	10	19,983,497.62	42.81	1,998,349.76	10
2-3 年	10,497,072.28	24.24	3,149,121.69	30	510,590.94	1.09	153,177.28	30
3-4 年	344,138.00	0.80	172,069.00	50	49,040.83	0.11	24,520.42	50
4-5 年	49,040.83	0.11	39,232.66	80	62,500.00	0.13	50,000.00	80
5 年以上	62,500.00	0.15	62,500.00	100				100
合计	43,301,985.93	100.00	5,545,375.06	-	46,674,980.31	100.00	3,529,515.00	-

C.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	879,299.60	879,299.60	100.00	无法收回
安徽一灵药业有限公司	265,000.00	265,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144,299.60	1,144,299.60	100.00	-
----	--------------	--------------	--------	---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29,515.00	5,603,895.70			9,133,410.7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贺州市八步区市容市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9,930,376.99	2-3 年	21.18	2,979,113.10
灌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1,327,515.62	1 年以内	2.83	66,375.78
		5,930,000.00	1-2 年	12.65	593,000.00
富源牧业宿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14,061.81	1 年以内	10.91	255,703.09
广饶县大王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1,919,139.20	1 年以内	4.09	95,956.96
		2,918,733.97	1-2 年	6.22	291,873.40
安徽省中畅生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62,515.00	1 年以内、1-2 年	9.94	233,125.75
合计		31,802,342.59		67.82	4,515,148.08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123,874.40	97.84	1,684,780.28	96.19
1-2 年	270,081.00	1.87	40,125.00	2.29
2-3 年	23,700.00	0.16	18,520.00	1.06
3-4 年	18,520.00	0.13	8,000.00	0.46
合 计	14,436,175.40	100.00	1,751,425.2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苏博威铸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12,000.00	56.88	1 年以内	合同未结束
淄博冠通混凝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0	8.66	1 年以内	合同未结束
菏泽中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00	4.99	1 年以内	合同未结束
珠海鸿盛鑫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500.00	3.03	1 年以内	服务未结束
南京长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158.44	2.70	1 年以内	合同未结束
合计	--	11,009,658.44	76.26	--	--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308,571.41	62.22	34,082,046.30	96.53	1,226,525.1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010,064.50	37.02	3,950,208.92	18.80	17,059,855.58
其中：账龄组合	21,010,064.50	37.02	3,950,208.92	18.80	17,059,855.58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0,000.00	0.76	430,000.00	100.00	
合计	56,748,635.91	100.00	38,462,255.22	67.78	18,286,380.69

续：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71,544.44	100.00	2,948,326.79	19.31	12,323,217.65
其中：账龄组合	15,271,544.44	100.00	2,948,326.79	19.31	12,323,217.65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271,544.44	100.00	2,948,326.79	19.31	12,323,217.65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4,082,046.30	34,082,046.30	100.00	无法收回
泰兴市虹桥国税局	1,226,525.11			子公司泰兴虹桥增值税退税款
合计	35,308,571.41	34,082,046.30	96.53	

注：子公司泰兴虹桥已于 2018 年 2 月注销，该笔退税款已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收回。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786,027.45	51.33	539,301.38	5	8,141,837.23	53.31	407,091.87	5
1-2 年	5,430,217.89	25.85	543,021.79	10	2,138,704.29	14.01	213,870.43	10
2-3 年	1,526,339.16	7.26	457,901.75	30	1,784,362.04	11.68	535,308.61	30
3-4 年	680,000.00	3.24	340,000.00	50	2,829,170.00	18.53	1,414,585.00	50
4-5 年	2,587,480.00	12.32	2,069,984.00	80				80
5 年以上				100	377,470.88	2.47	377,470.88	100
合计	21,010,064.50	100.00	3,950,208.92	--	15,271,544.44	100.00	2,948,326.79	--

C、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铜山县利国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30,000.00	43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430,000.00	430,000.00	100.00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948,326.79	35,891,399.31			377,470.88	38,462,255.22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12.31	2016.12.31
往来款	46,395.91	161,405.73
政府回购款	7,820,000.00	
增值税退税	1,226,525.11	
备用金	308,297.37	530,143.43
保证金	9,569,898.57	11,808,806.78
押金	263,800.00	221,200.00
借款	3,431,672.65	2,549,988.50
子公司减资款	34,082,046.30	
合计	56,748,635.91	15,271,544.44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是关联方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减资款	是	34,082,046.30	1 年以内	60.06	34,082,046.30
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回购款	否	7,820,000.00	1 年以内	13.78	391,000.00
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否	5,000,000.00	1-2 年	8.81	500,000.00
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否	2,000,000.00	4-5 年	3.52	1,600,000.00
汪帮平	借款	否	630,000.00	2-3 年	1.11	189,000.00
合计			49,532,046.30		87.28	36,762,046.30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821,161.13		1,821,161.13	237,143.95		237,143.95
工程施工						
合计	1,821,161.13		1,821,161.13	237,143.95		237,143.95

其中工程施工明细如下：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合同成本	8,440,888.49	11,521,167.22
合同毛利	2,095,698.34	1,873,449.79
减：工程结算	10,531,614.44	13,394,617.01
账面余额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待抵扣进项税	737,936.61	304,004.92
预交企业所得税	23,749.65	20,022.56
合计	761,686.26	324,027.48

8、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项目长期应收款				28,933,500.33	375,003.85	28,558,496.48
未实现融资收益				1,937,730.10		1,937,730.10
合计				30,871,230.43	375,003.85	30,496,226.58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920,000.00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小计		5,120,000.00		-200,000.00		
合计		5,120,000.00		-2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920,000.00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小计				4,920,000.00	
合计				4,920,000.00	

注：①因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建设发展需要，公司向温州市科达服饰有限公司借款 2000 万元，就本次借款达成以下协议：宁波中创股东会会议不再按现有股权比例（中创水务持股 51%、周甸园持股 24.5%、王文波持股 24.5%）行使表决权，采用同股不同权形式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表决票合计 173 票，中创水务持有 51 票（占比约 29.5%），周甸园持有 61 票（占比约 35.25%）、王文波持有 61 票（占比约 35.25%）。因此丧失了对宁波中创的控制权。

②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布局及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需要，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控股子公司—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减至 60 万元，公司在安达中创的出资对应由 3960 万元，减至 20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子公司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因此丧失了对安达中创的控制权。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及构筑物	电子设备及 其他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12.31	22,526,011.48	1,080,477.21	4,764,551.57	577,967.76	28,949,008.02
2、本年增加金额		244,586.43	1,338,752.73	233,385.74	1,816,724.90
(1) 购置		244,586.43	1,338,752.73	233,385.74	1,816,724.90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24,423.93		187,974.00	212,397.93
(1) 处置或报废		24,423.93		187,974.00	212,397.93
4、2017.12.31	22,526,011.48	1,300,639.71	6,103,304.30	623,379.50	30,553,334.99
二、累计折旧					
1、2016.12.31	1,921,986.68	681,075.05	1,220,710.85	190,177.26	4,013,949.84
2、本年增加金额	713,323.70	131,504.80	520,234.82	115,278.91	1,480,342.23
(1) 计提	713,323.70	131,504.80	520,234.82	115,278.91	1,480,342.23
3、本年减少金额		22,163.78		157,741.78	179,905.56
(1) 处置或报废		22,163.78		157,741.78	179,905.56
4、2017.12.31	2,635,310.38	790,416.07	1,740,945.67	147,714.39	5,314,386.51
三、减值准备					
1、2016.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7.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7.12.31	19,890,701.10	510,223.64	4,362,358.63	475,665.11	25,238,948.48
2、2016.12.31	20,604,024.80	399,402.16	3,543,840.72	387,790.50	24,935,058.18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泗洪简易办公楼及生产车间	828,993.07	无偿租赁土地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淄博博创污水处理厂	438,643.52		438,643.52	340,829.81		340,829.81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厂				954,955.07		954,955.07
东营污水处理厂	128,069.50		128,069.50			
泗洪沼气工程	7,873,063.30		7,873,063.30	5,399,636.63		5,399,636.63
贺州污水处理厂	5,801,561.20		5,801,561.20	2,050,120.08		2,050,120.08
合计	14,241,337.52		14,241,337.52	8,745,541.59		8,745,541.59

(2) 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淄博博创污水处理厂	340,829.81	97,813.71				438,643.52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厂	954,955.07				954,955.07		
东营污水处理厂		128,069.50				128,069.50	
泗洪沼气工程	5,399,636.63	2,473,426.67				7,873,063.30	
贺州污水处理厂	2,050,120.08	3,751,441.12	428,724.77			5,801,561.20	
合计	8,745,541.59	6,450,751.00	428,724.77		954,955.07	14,241,337.52	

12、无形资产

(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

项目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12.31	136,132,781.39	3,566,414.00	139,699,195.39
2、本年增加金额	132,478.64		132,478.64
(1) 在建工程转入			
(2) 内部研发			

(3) 购入	132,478.64		132,478.64
3、本年减少金额	29,431,732.40		29,431,732.40
(1) 政府收回特许经营权	29,431,732.40		29,431,732.40
4、2017.12.31	106,833,527.63	3,566,414.00	110,399,941.63
二、累计摊销			
1、2016.12.31	15,551,878.51	785,186.09	16,337,064.60
2、本年增加金额	5,152,147.21	142,656.56	5,294,803.77
(1) 计提	5,152,147.21	142,656.56	5,294,803.77
3、本年减少金额	4,721,574.33		4,721,574.33
(1) 政府收回特许经营权	4,721,574.33		4,721,574.33
4、2017.12.31	15,982,451.39	927,842.65	16,910,294.04
三、减值准备			
1、2016.12.31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17.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7.12.31 账面价值	90,851,076.24	2,638,571.35	93,489,647.59
2、2016.12.31 账面价值	120,580,902.88	2,781,227.91	123,362,130.79

注：（1）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东营中创特许经营权用于融资租赁抵押，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21,950,579.95 元。

（2）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常熟中创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抵押物的账面价值为 2,638,571.35 元。

（3）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与泰兴市虹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虹桥管委会”）签订《江苏省泰兴虹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特许经营合同》，取得为期 30 年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后因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调整，经虹桥管委会同意，双方解除《特许经营合同》，并于 2017 年 11 月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虹桥中创房屋建筑物及附属物和设备资产作价 2,150 万元转让给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3、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336,071.99					336,071.99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7.1.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更新改造支出	3,675,951.41		919,990.93		2,755,960.48	
亚太商务楼装修费用	401,210.60		401,210.60			
北纬国际装修费		272,612.61	14,604.25		258,008.36	
融资手续费	1,908,333.33	2,358,490.57	902,987.41		3,363,836.49	
合计	5,985,495.34	2,631,103.18	2,238,793.19		6,377,805.33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1,489,020.67	46,995,406.03	1,364,617.19	6,161,361.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24,171.59	2,654,293.12	234,433.88	1,210,237.67
可抵扣亏损	1,829,570.88	7,318,283.50	1,829,570.88	7,318,283.50
合计	13,742,763.14	56,967,982.65	3,428,621.95	14,689,882.7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减值准备	600,259.89	691,484.08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155,363.84	3,550,349.97
合计	1,755,623.73	4,241,834.05

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淄博中创、东营中创处于所得税免税阶段，对其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贺州中创尚未开始运营其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预付工程款	6,225,975.90	3,939,912.00

预付设备款	264,475.00	
合计	6,490,450.90	3,939,912.00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1 年以内	11,185,468.41	10,772,658.71
1-2 年	7,572,774.99	21,061,364.29
2-3 年	15,237,337.24	6,053,527.45
3-4 年	2,274,789.95	736,224.14
4-5 年	464,984.14	424,382.39
5 年以上	901,254.19	592,346.08
合 计	37,636,608.92	39,640,503.06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17.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宜兴市龙曦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579,642.50	对方未催收
南京世纪开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191,500.00	对方未催收
南京联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70,421.67	对方未催收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460,000.00	对方未催收
南京长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413,534.60	对方未催收
合 计	13,215,098.77	

(3)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联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70,000.00	1 年以内	8.16
	2,570,421.67	2-3 年	6.83
宜兴市龙曦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579,642.50	1-2 年	9.51
南京世纪开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191,500.00	2-3 年	8.48
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460,000.00	2-3 年	6.54
邱长林	1,059,167.50	1 年以内	2.81
	1,036,832.50	1-2 年	2.75
合计	16,967,564.17		45.08

18、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60,292.75	95.78	3,909,658.66	98.31
1-2 年	85,500.00	3.20	67,150.00	1.69
2-3 年	27,150.00	1.02		
合计	2,672,942.75	100.00	3,976,808.66	100.00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河北纵横集团丰南钢铁有限公司	1,395,000.00	1 年以内	52.19
江西泰盛纸业有限公司	840,000.00	1 年以内	31.43
灌云安农牧业有限公司	111,300.00	1 年以内	4.16
临湘市农村污水垃圾处理项目及桃林 河流域特色小镇建设指挥部	100,000.00	1 年以内	3.74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5,500.00	1-2 年	3.20
合计	2,531,800.00	--	94.72

19、应付职工薪酬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86,829.72	10,308,685.46	9,832,913.79	1,862,601.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58.08	896,413.90	843,272.23	54,899.75
三、辞退福利		286,077.00	188,379.36	97,697.6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88,587.80	11,491,176.36	10,864,565.38	2,015,198.78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薪酬列示：

类别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7.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80,149.72	9,292,330.52	8,923,234.15	1,749,246.09
职工福利费	-	262,945.90	262,945.90	
社会保险费	-	437,444.84	409,328.34	28,116.5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378,550.94	353,861.54	24,689.40

2、工伤保险费	-	24,798.67	23,467.68	1,330.99
3、生育保险费	-	34,095.23	31,999.12	2,096.11
4、补充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6,680.00	294,548.80	215,990.00	85,238.8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1,415.40	21,415.40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386,829.72	10,308,685.46	9,832,913.79	1,862,601.39

2017年12月31日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7.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58.08	865,840.57	814,458.37	53,140.28
失业保险费	-	30,573.33	28,813.86	1,759.47
合计	1,758.08	896,413.90	843,272.23	54,899.75

20、应交税费

税种	2017.12.31	2016.12.31
地方教育附加	53,455.29	60,369.45
房产税	18,186.33	10,381.99
土地使用税	255,771.39	229,269.81
所得税	2,446,537.29	6,263,087.8
个人所得税	80,967.34	55,902.20
增值税	1,568,634.40	1,728,388.52
城建税	171,990.39	189,686.13
教育费附加	81,382.27	90,464.27
印花税	1,000.00	
合计	4,677,924.70	8,627,550.17

21、应付利息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借款利息	877,104.80	
合计	877,104.80	

22、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1年以内	54,086,286.60	9,742,438.50

1-2 年	5,370,169.33	250,816.31
2-3 年	213,133.81	103,862.62
3-4 年	100,634.02	72,056.00
4-5 年		
5 年以上	107,600.00	336,826.30
合计	59,877,823.76	10,505,999.73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7.12.31	2016.12.31
借款	58,221,929.77	7,946,402.00
垫付款	1,219,743.99	911,497.73
退货款		1,046,000.00
保证金	436,150.00	602,100.00
合计	59,877,823.76	10,505,999.73

(3)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12.31	款项性质	未结转或偿还原因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954,668.18	借款	未催款
高小珍	280,000.00	借款	未催款
无锡市嘉鹏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	保证金	未催款
南京诚挚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3,350.00	垫付款	未催款
左九能	40,000.00	借款	未催款
合计	5,368,018.18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的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金 额	账 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王鹤鸣	是	18,80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31.40
温州嘉良阀门有限公司	是	6,38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10.66
陈连妹	否	6,072,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10.14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是	4,954,668.18	1-2 年	借款	8.27
吕永军	否	4,836,822.00	1 年以内	借款	8.08
合计		41,043,490.18			68.55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	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278,197.28	26,606,892.42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1,620,569.64	-3,909,406.50
合计	15,157,627.64	24,697,485.92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7.12.31	2016.12.31
抵押保证借款	2,500,000.00	2,000,000.00

24、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7.12.31	2016.12.31
抵押保证借款	7,500,000.00	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3,000,000.00

注：2009年10月12日，常熟中创与中国银行常熟支行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合同编号：中银（常熟）贷字（2009）年第501号），借款金额1,30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09年10月21日至2017年10月21日。此借款由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土地，担保合同编号：中银（常熟）抵字（2009）年第501号），南京蓝深制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中银（常熟）保字（2009）年第501号。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0.00万元。

2017年12月27日，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固定资产支持融资借款合同》（0110200012-2017年（常熟）字05681），借款金额为2,5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收到借款75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12月29日至2027年12月29日。此借款由南京中创污水处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0110200212-2017年常熟（保）字0118号；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其尚湖镇新巷村土地作为抵押物，抵押合同编号为：0110200012-2017年常熟（抵）字2349号；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其10年期污水处理收费权作为质押物，质押合同编号为：0110200012-2017年常熟（质）字2348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750.00万元。

25、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长期应付款	25,170,779.34	52,095,661.94
未确认融资费用	-1,487,633.04	-2,431,948.86
合计	23,683,146.29	49,663,713.08

说明：长期应付款不包含一年以内到期的部分，未确认融资费用也不包含一年以内到期部分。

26、预计负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形成原因
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更新支出	6,032,894.42	6,934,341.18	BOT运营设备未来更新支出
合计	6,032,894.42	6,934,341.18	

注：预计负债折现率为5年期国债利率上浮30%=5.5%*1.3=0.0715，使用寿命指设备主要构成部分使用寿命，使用至报废或者无维修价值为止，正常的易损件更换、维修排除在外。

27、股本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减					2017.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总额	63,858,169.00						63,858,169.00
合计	63,858,169.00						63,858,169.00

注：1. 公司股东永嘉鹏辉贸易有限公司质押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57%，质押期限为2017年7月28日起至2018年6月7日止。本次股权质押给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里支行用于关联方良精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周转。

2.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2016年12月28日与江苏罗菲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及质押协议》。协议约定：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向其借款3000万元整，月利率2%，借款期限至2017年12月31日。同时，将持有的南京中创水务集团的950万股非流通股股权质押担保。质押担保范围为：主债权、利息、延迟利息、诉讼费、律师费、执行费、保全费等。

3.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2016年12月28日与王文波、余胜者签订《借款及质押协议》。协议约定：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向其借款1575万元整，月利率2%，借款期限至2017年6月30日。同时，将持有的南京中创水务集团的450万股非流通股作为质押担保。余胜者为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4.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需要，2016年12月28日与周爱乐、余胜者签订《借款及质押协议》。协议约定：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向其借款1575万元整，月利率2%，借款期限至2017年6月30日同时，将持有的南京中创水务集团的450万股非流通股作为质押担保。质押担保范围为：主债权、利息、延迟利息、诉讼费、律师费、执行费、保全费等。余胜者为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5.鉴于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上均为债务人），与上海大众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B201606006Z），颜凤萍以其持有的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 万元股权为其提供担保，并签订《股权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B201606006Z-GQZY1），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担保范围：主合同下的本金 34,065,716.40 元、违约金、逾期罚息、诉讼费等。上海大众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有权在合同有效期内对债务人发生违约等情况时对质权进行处置。

6、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权 21,66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3.93% 已经全部被冻结；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胜者共持有公司股权 8,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70% 已经全部被冻结。

28、资本公积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股本溢价	49,113,242.12			49,113,242.1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9,113,242.12			49,113,242.12

29、盈余公积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25,963.82			125,963.82
合计	125,963.82			125,963.82

3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70,106.98	-1,561,294.20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70,106.98	-1,561,294.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61,479.35	491,187.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净资产折股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其他	-176,075.35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48,045.85	-1,070,106.98

3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371,645.03	31,882,283.57	53,316,520.10	31,075,676.82
其他业务	6,325.64			
合计	57,377,970.67	31,882,283.57	53,316,520.10	31,075,676.82

a.按项目分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污水处理运营业务	32,057,591.28	13,529,833.57	27,567,258.64	13,568,092.29
污水处理工程业务	10,531,614.44	9,535,863.00	13,394,617.01	11,551,387.22
环保设计咨询业务	2,694,851.77	1,152,036.41	2,500,013.77	893,098.93
再生资源业务	6,275,365.51	3,078,406.85	6,679,767.10	2,748,284.59
污水处理设备业务	5,098,529.93	4,168,707.46	2,300,090.68	1,776,637.12
托管污水处理业务	669,591.77	387,221.91	874,772.90	538,176.67
销售药剂	44,100.33	30,214.37		
合计	57,371,645.03	31,882,283.57	53,316,520.10	31,075,676.82

(2) 其他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原料销售	6,025.64			
废品	300.00			
合计	6,325.64			

(3) 2017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泰兴市虹桥中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2,180,033.43	21.23
富源牧业宿迁有限公司	6,888,612.93	12.01
常熟市尚湖镇人民政府	6,417,993.33	11.19
邳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631,601.53	8.07
安徽省中畅生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666,698.86	6.39
合计	33,784,940.08	58.89

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营业税		135,665.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6,949.87	260,915.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7,513.02	91,620.69
教育费附加	175,360.04	134,756.39
印花税	68,106.90	16,660.76
土地税	345,405.56	246,662.67
房产税	28,097.02	15,881.50
车船税	1,430.00	1,070.00
合计	1,062,862.41	903,233.13

33、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办公费	43,890.51	101,475.88
工资	1,902,330.60	1,266,269.03
房租物业费	233,285.49	192,474.52
差旅费	594,863.13	591,869.77
中标服务费	61,828.01	25,466.30
交通运输费	15,918.96	1,485.45
通讯费	2,769.00	1,612.50
业务招待费	330,112.45	263,969.97
招投标费用	233,781.67	60,676.15
折旧费	18,493.39	19,239.48
汽车费用	91,301.32	70,518.30
社保	274,334.30	232,906.04
广告展览费	56,706.75	85,667.48
福利费	9,506.00	12,909.50
合计	3,869,121.58	2,926,540.37

34、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	2,917,052.20	2,783,869.68
办公费	937,120.15	517,609.93
中介机构费	1,470,183.53	3,289,617.79
职工教育经费	19,410.40	232,097.32
通讯费	147,012.25	185,903.58
诉讼费	118,012.08	38,578.62

会务费	57,754.71	27,983.92
房租物业费	1,770,712.83	1,650,151.49
社会保险	602,695.47	422,327.95
业务招待费	533,210.14	567,659.09
差旅费	841,369.42	873,625.34
汽车费用	337,811.02	263,413.19
税费	6,223.28	157,953.55
折旧费	195,696.17	108,574.32
福利费	239,439.90	212,519.20
水厂维护费	23,539.14	243,429.50
研究费用	1,054,063.41	1,162,286.48
专利费	4,365.00	13,882.16
融资租赁管理费	1,156,837.60	647,951.92
工会经费	2,005.00	
辞退福利	286,077.00	
合计	12,720,590.70	13,399,435.03

35、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1,051,074.24	1,499,482.50
减：利息收入	26,781.08	6,460.08
承兑汇票贴息	197,648.27	120,463.33
手续费支出	57,607.85	141,016.87
预计负债摊销	465,980.63	394,410.35
未实现融资费用	3,211,914.49	3,572,147.27
未实现融资收益	-1,033,296.81	-1,937,730.10
合计	3,934,480.56	3,783,330.14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41,495,295.01	1,734,998.34
合计	41,495,295.01	1,734,998.34

37、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76,502.60	
未实现内部交易本年度实现	590,381.04	
合计	6,066,883.64	

38、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46,125.39	-82,755.81	-4,146,125.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6,500.73	32,581.75	56,500.73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5,337.5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4,202,626.12		4,202,626.12
合计	-4,146,125.39	-82,755.81	-4,146,125.39

39、其他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2,300,276.16	
合计	2,300,276.16	

40、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1,121,075.56	29,242.16	1,121,075.56	29,242.16
退税收入		1,657,413.91		
金税系统维护费	940.00		940.00	881.55
污染源监控奖励		190,100.00		190,100.00
违约金收入	50,500.00		50,500.00	
清理呆账收入	119,839.68		119,839.68	
合计	1,292,355.24	1,876,756.07	1,292,355.24	220,223.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益 相关	省级财政资本市场发展奖励资金	300,000.00	
	收资本市场融资补贴（区配套）	150,000.00	
	资本市场融资补贴	150,000.00	
	稳岗补贴	26,075.56	29,242.16
	污染源监控奖励		190,100.00

农业支持与保护竞争项目补贴	495,000.00	
退税收入		1,657,413.91
合 计	1,121,075.56	1,876,756.07

41、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罚款、滞纳金、违约金	1,729,839.18	234,623.46	1,729,839.18	234,623.46
捐赠支出	10,000.00		10,000.00	
增值税退还	229,340.86		229,340.86	
合计	1,969,180.04	234,623.46	1,969,180.04	234,623.46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	1,977,426.02	2,761,004.88
递延所得税	-10,314,141.19	-2,210,452.09
合计	-8,336,715.17	550,552.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34,298,194.52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25%）	-8,574,548.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44,032.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013.7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4,316.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7,681.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1,712.9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88,199.4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子公司减免征收所得税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8,336,715.17
-------	---------------

4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26,781.09	6,460.08
补贴收入	1,121,075.56	219,342.16
收回保证金	7,288,227.90	4,773,173.00
收回冻结资金	102,818.53	
收到滞纳金收入	50,500.00	
合计	8,589,403.08	4,998,975.2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付现费用	7,644,618.96	9,430,670.08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729,839.18	234,623.46
利息手续费支出	57,607.86	141,016.87
支付保证金	8,155,050.57	2,801,423.00
冻结资金		102,818.53
捐赠支出	10,000.00	
增值税退还	229,340.86	
合计	17,826,457.43	12,710,551.9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金拆借	1,000,000.00	7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金拆借	965,500.00	1,105,000.00
处置子公司	45,913.51	
合计	1,011,413.51	1,105,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回融资租赁保证金		2,200,000.00
资金拆借	98,063,132.90	57,490,716.67

合计	98,063,132.90	109,690,716.67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37,476,190.58	44,003,978.27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7,000,000.00
贷款手续费	2,358,490.57	
资金拆借	64,754,213.20	54,286,948.67
合计	104,588,894.35	105,290,926.94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705,738.38	502,130.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495,295.01	1,734,998.34
固定资产折旧	1,480,342.23	1,406,744.82
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5,294,803.77	5,452,137.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38,793.19	951,526.64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979.59	82,755.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4,728,969.36	5,071,629.77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0,314,141.19	-2,210,452.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584,017.18	250,459.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6,192,253.55	1,000,684.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113,163.62	-2,619,844.7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9,493.29	11,622,770.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506,561.85	3,647,191.9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47,191.90	8,611,531.0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0,630.05	-4,964,339.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31,221.78	254,644.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75,340.07	3,392,547.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6,561.85	3,647,191.90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土地	2,638,571.35	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54,160,000.00	其中：持有的宁波中创 492.00 万股权质押给温州市科达服饰有限公司；持有的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5.00 万元股权质押给王鹤鸣；持有的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50.00 万元股权质押给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持有的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69 万元股权质押给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持有的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1000 万元股权质押给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特许经营权	49,947,221.61	质押

注：2017 年 12 月 27 日，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申请抵押借款 75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17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9 日，抵押物为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638,571.35 元。质押物为：10 年期污水处理收费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为 27,996,641.66 元。

2015年12月23日，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B2015120006】），租赁期间为2015年12月23日至2020年12月23日，并以对广饶县李桥西工业园污水处理厂BOT项目20年水费收取权质押作质押担保（【B2015120006-ZY】），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为21,950,579.95元。

46、政府补助

（1）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省级财政资本市场发展奖励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是
收资本市场融资补贴（区配套）	150,000.00					150,000.00		是
资本市场融资补贴	150,000.00					150,000.00		是
稳岗补贴	26,075.56					26,075.56		是
农业支持与保护竞争项目补贴	495,000.00					495,000.00		是
增值税即征即退	2,300,276.16				2,300,276.16			
合计	3,421,351.72				2,300,276.16	1,121,075.56		

注：本期即征即退的增值税返还未全部收到。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省级财政资本市场发展奖励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收资本市场融资补贴（区配套）	150,000.00		150,000.00	
资本市场融资补贴	150,000.00		150,000.00	
稳岗补贴	26,075.56		26,075.56	
农业支持与保护竞争项目补贴	495,000.00		495,000.00	

补助项目	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增值税即征即退	2,300,276.16	2,300,276.16		
合计	3,421,351.72	2,300,276.16	1,121,075.56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报告期内设立子公司

2017年6月，中创水务与陈正大共同设立子公司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中创水务持股99.00%，陈正大持股1.00%，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中创水务实际出资99万元，陈正大尚未出资到位。

(2) 报告期内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

①2017年11月，因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建设发展需要，公司向温州市科达服饰有限公司借款2000万元，就本次借款达成以下协议：宁波中创股东会会议不再按现有股权比例（中创水务持股51%、周甸园持股24.5%、王文波持股24.5%）行使表决权，采用表决票的形式（同股不同权）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表决票合计173票，中创水务持有51票（占比约29.5%），周甸园持有61票（占比约35.25%）、王文波持有61票（占比约35.25%）。因此丧失了对宁波中创的控制权，并已于2017年11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

②2017年5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布局及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需要，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控股子公司—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减至60万元，公司在安达中创的出资对应由3960万元，减至20万元。公司于2017年5月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子公司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因此丧失了对安达中创的控制权。

(3) 处置子公司

①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0.00	21.50	同股不同权	2017年11月	工商备案完成	0.00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9,400,000.00	65.67	减资	2017年6月	工商备案完成	4,713,154.58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麦卡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88 号 1 幢 1910 室	市政给水工程	100.00		设立
徐州中创水务有限公司	徐州市	睢宁县经济开发区光明路 8 号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常熟市	常熟市尚湖镇新巷村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泰兴市	泰兴市虹桥工业园区六圩港大道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邳州市	邳州经济开发区华山路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南京中泉市政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88 号 1 幢 707 室	工程造价咨询、设计及施工	100.00		设立
南京沃茨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88 号 1 幢 708 室	环保产品、水处理工程设备及材料的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		设立
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市	泗洪县人民北路东侧 1 幢	污水处理、有机废弃物的无害化、资源化处理	100.00		购买
淄博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柳泉路 13 号 4 层 B3 号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东营市	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永安路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贺州市	广西贺州市八步区太白社区贺州大道 191 号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淄博博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博山白塔镇国家村工业园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黄山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黄山市	黄山市歙县循环经济园	污水处理	100.00		设立
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花山路 8 号 1 幢	水处理药剂、水质净化剂、污水处理添加材料的研发及销售	99.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7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7年度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17年12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38,607.44	3,750.00	3,042,357.44	1,614,485.89		1,614,485.89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股权比例
余胜者	实际控制人	余胜者直接持有公司 13.70%的股权，通过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33.93%的股权，合计持有公司 47.63%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	33.93%	控股股东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股权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颜凤萍	21.5321%	股东
永嘉鹏辉贸易有限公司	5.5409%	股东
温州市爱尔达实业有限公司	5.4809%	股东
苏州博悦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975%	股东
黄长华	4.7816%	股东
庄加钦	1.4345%	股东
金柏强	1.1954%	股东
叶伟芳	0.4782%	股东
董铭勤	0.7830%	股东
永嘉县姊汇贸易有限公司	0.4620%	股东
杨涛	0.0016%	股东

(3)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	--------

良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余胜者控制企业
浙江中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余胜者控制企业
浙江良精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良精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温州嘉良阀门有限公司	良精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温州良精泵业有限公司	良精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温州良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良精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温州良精电力有限公司	良精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欧置业有限公司	良精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
浙江东泰投资有限公司	良精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
浙江复兴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东泰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华宇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余胜者控制企业
江苏福斯特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香港华宇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工大博远风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内蒙古工大博远集宁风电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工大博远风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王文波	公司董事
王鹤鸣	公司董事王文波儿子
谢小勇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奋才	公司董事已于 2017 年 11 月已离职
高峰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竺云雪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刘连杰	公司董秘、高级管理人员
倪国	公司监事
董雪云	公司监事
厉远龙	公司监事
谢生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谢小勇姐姐
章丽萍	公司监事 2017 年 9 月已离职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子公司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子公司

2、关联方交易

无

3、关联方往来款项

(1) 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	2017.12.31	2016.12.31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4,082,046.30	
孙舒祺		12,207.44
合计	34,082,046.30	12,207.44

(2) 应付账款

债务人	2017.12.31	2016.12.31
杭州银瑞贸易有限公司		65,010.70
合计		65,010.70

(3) 预收账款

债权人	2017.12.31	2016.12.31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5,500.00	
合计	85,500.00	

(4) 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	2017.12.31	2016.12.31
倪国	299,196.83	30,359.00
厉远龙	166,384.43	
董雪云	670,959.26	19,220.00
孙舒祺		15,479.44
刘连杰	495,626.55	1,424,000.00
高峰	539,679.00	100,000.00
温州嘉良阀门有限公司	6,380,000.00	
谢小勇	769,271.29	
竺云雪	551,119.05	
王鹤鸣	18,800,000.00	
合计	28,672,236.41	1,589,058.44

4、关联担保

泗洪恒润能源环境有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颜凤萍、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良精集团有限公司、余胜者	20,000,000.00	2016/6/26	2021/6/26	否

注：2016 年 6 月 13 日，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良精集团有限公司、颜凤萍、余胜者	10,000,000.00	2016/6/17	2021/6/17	否

注：2016 年 6 月 13 日，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谢小勇、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05/02	2018/05/02	否

注：2013 年 4 月 28 日，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JMZL(13)HZ019），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良精集团有限公司、余胜者	20,000,000.00	2015/12/31	2020/1/1	否

注：2015 年 12 月 23 日，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5120006），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拆入：				
温州嘉良阀门有限公司	11,380,000.00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款项余额为 6,380,000.00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谢小勇	10,535,5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余额为769,271.29
竺云雪	2,110,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余额为500,000.00
倪国	781,25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余额为260,000.00
董雪云	1,288,933.25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余额为644,679.00
厉远龙	216,786.65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余额为170,000.00
刘连杰	1,030,119.4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余额为495,626.55
王奋才	2,339,286.65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已还清
谢生红	1,415,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已还清
章丽萍	545,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已还清
高峰	540,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期末余额539,679.00
温州市爱尔 达实业有限 公司	2,550,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期末余额 2,550,000.00
王鹤鸣	24,800,000.00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笔款项期末余额 18,800,000.00
拆出：				

6、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80,803.20	894,700.92

九、或有事项

(1) 诉讼事项

1、2017年10月26日，安徽一灵药业有限公司向安徽省灵璧县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讼状（案号为：（2017）皖1323民初4826号），状告中创水务，事由为本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服务，要求公司将原告已经支付的66.6万元退回19万元给原告，对积存高浓度污水的处理由被告负责并承担污水处理费用，安徽省灵璧县人民法院已依法受理本案，截止目前该案件尚未开庭。

2、2017年9月26日，吴川市粤化生物机械有限公司向广东省吴川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案号为：（2017）粤0883民初1718号），要求我公司支付工程款325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按照所欠款项的10%计32500元）合计357500元。法院原定2017年12月25日开庭，2017年11月23日我们提了管辖权异议。目前法院想组织双方调解。

3、2016年6月16日，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向邳州市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诉讼状》事由为：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与中创水务在2015年6月7日签订了污水处理施工

合同，合同签订后，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按约定支付了工程款，但被告违反约定将承包的工程包给第三人，工程未能按期完工，原告多次催促，并且经过验收不合格。现要求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解除原被告签订的合同，并赔偿损失 323.00 万元。邳州市人民法院已依法立案受理本案（案号：（2016）苏 0382 民初 5721 号）。

4、2017 年 11 月 9 日，南京房点通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向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案号为：（2017）粤 0883 民初 1718 号），要求我公司支付居间服务费 82056.5 元并承担诉讼费，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8 年 2 月 28 日，经泰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准许子公司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注销，注销文件号为：（12830263）公司注销【2018】第 02280004 号。

（2）2018 年 1 月 29 日，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唐山市滦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状告唐山金利海生物柴油股份有限公司，事由为被告双方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签订《废水预处理、生化处理工程总承包合同》和《300T/d 废水预处理、生化处理工程总承包技术协议》，合同总金额 6600000.00 元，目前工程早已经完工，被告也一直使用至今，但截至目前被告仍然有 2602500.00 元工程尾款未支付原告，经原告多次催要无果。2018 年 2 月 26 日，唐山市滦南县人民法院作出裁定，裁定书编号为：（2018）冀 0224 民初 617 号，法院已经查封唐山金利海生物柴油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价值 2602500 元的房产和汽车。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截至 2018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2016 年 11 月 23 日，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淄博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万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编号为：WFFL2016H5015），租赁本金为 2,000.00 万元，为保证该合同顺利履行，同日，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万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编号为：WFFL2016H5015-质（股）），中创水务将拥有的虹桥中创、淄博中创 100%的股权质押给万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签订《保证合同》（编号：WFFL2016H5015-保 1），中创水务集团愿意为虹桥中创、淄博中创对万丰融资租赁所付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其持有的虹桥中创、淄博中创的 100%股权质押担保，余胜者、谢小勇也为本次融资租赁提供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 WFFL2016H5015-保 2、WFFL2016H5015-保 3），同时，虹桥中创、淄博中创将其 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的全部对外应收账款对该笔融资租赁事项进行质押担保。

（2）2016 年 6 月 13 日，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编号为：B201606006Z），租赁本金金额为 3,000.00 万元，为保证该合同顺利履行，同日，良精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编号为：B201606006Z-BZ1），良精集团有限公司愿意为泗洪恒润、贺州中创、中创水务对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

付全部债务承担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同日，余胜者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606006Z-BZ2），余胜者愿意为泗洪恒润、贺州中创、中创水务对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付全部债务承担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2016年6月20日，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质押合同》（编号为：B201606006Z-ZY1），质押物为：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污水处理厂BOT水费收费权，2016年6月22日，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606006Z-GQZY2），质押物为：质押物为：南京中创持有的贺州中创1869万元股权。同日，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606006Z-GQZY3），质押物为：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1,000.00万元。2016年6月22日，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606006Z-ZY2），质押物为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的宿迁诺干牧业有限公司泗洪现代化奶牛养殖场奶牛粪污处理项目下沼液、污水处理等收费权，2016年6月，颜凤萍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606006Z-GQZY1），质押物为颜凤萍在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800万股股权。

（3）2015年12月23日，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5120006），租赁本金金额为20,000,000.00元，租赁期5年，为保证该合同顺利履行，同日，余胜者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5120006-BZ2），余胜者愿意为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付全部债务承担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良精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5120006-BZ1），良精集团有限公司愿意为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付全部债务承担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同日，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5120006-ZY），质押物为：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山东省广饶县李桥西工业园污水处理厂BOT项目，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B2015120006-GQZY），质押权利为：南京中创持有的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1050万股股权。

（4）2013年4月28日，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JMZL(13)HZ019），租赁本金金额为20,000,000.00元，为保证该合同顺利履行，同日，谢小勇与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JMZL(13)HZ019-BZ002），谢小勇愿意为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对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JMZL(13)HZ019-BZ001），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愿意为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对江苏金茂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在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高创投资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权21,66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3.93%已经全部被冻结；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胜者共持有公司股权8,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3.70%已经全部被冻结。

（6）2016年10月20日南京奔城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向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

诉讼状，（案号为：（2016）苏 0116 民初 6774 号）状告中创水务，事由为本公司拖欠工程款 76.50 万元。要求公司支付欠款 76.50 万元，并自 2014 年 8 月按银行同期存款活期利率支付利息至归还本息时止。六合区人民法院已依法受理本案（案号为：（2016）苏 0116 民初 6774 号）。

2016 年 12 月 5 日，公司在第一次开庭之后的向南京市六合法院递交了反诉状和笔迹鉴定申请，反诉请求为：双方约定工期为 2013 年 6 月 10 日开工，2013 年 7 月 10 日竣工，但原告 2013 年 8 月 11 日才完工，延期 32 天。因此反诉被告按支付违约金 73,600.00 元；递交笔迹鉴定申请理由：南京奔成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向法庭提交的 2013 年 8 月 15 日《桩基完工证明》中签名“孙舒祺”并非孙舒祺本人所签，特依法申请笔迹鉴定。

邳州法院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2017 年 4 月 11 日两次开庭审理本案，2017 年 10 月 26 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2017）苏 01 民终 7164 号，维持一审判决中我方赔偿原告 765000 元，原告赔偿我方逾期竣工违约金 73600 元，一、二审诉讼费由我方承担 22900 元，反诉费用由被告承担。此案已结案。

（7）2017 年 7 月 4 日，南京盛庆合化工有限公司向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讼状，状告中创水务，偿还原告货款 21400 元，偿还至 2017 年 10 月 25 日的利息 1465 元，合计 22865.00 元。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依法受理本案，案号为（2017）苏 0102 民初 7677 号。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我司支付原告货款 21400 元，诉讼费保全费各承担一半，案件已结。

十三、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443,736.04	6.91	2,443,736.0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1,761,168.59	89.85	4,747,661.37	14.95	27,013,507.22
其中：账龄组合	30,538,784.25	86.39	4,747,661.37	15.55	25,791,122.88
其他组合	1,222,384.34	3.46			1,222,384.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44,299.60	3.24	1,144,299.60		

合计	35,349,204.23	100.00	8,335,697.01	23.58	27,013,507.22
----	---------------	--------	--------------	-------	---------------

续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2,801,372.02	100.00	2,712,903.49	8.27	30,088,468.53
其中：账龄组合	30,378,987.68	92.61	2,712,903.49	8.93	27,666,084.19
其他组合	2,422,384.34	7.39			2,422,384.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2,801,372.02	100.00	2,712,903.49	8.27	30,088,468.53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唐山金利海生物柴油股份有限公司	2,443,736.04	2,443,736.04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443,736.04	2,443,736.04	100.00	-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646,673.79	41.41	632,333.69	5	9,794,171.89	32.24	489,708.59	5
1-2 年	6,942,197.35	22.73	694,219.74	10	19,964,612.02	65.72	1,996,461.20	10
2-3 年	10,496,162.28	34.37	3,148,848.68	30	510,590.94	1.68	153,177.28	30
3-4 年	344,138.00	1.13	172,069.00	50	47,112.83	0.15	23,556.42	50
4-5 年	47,112.83	0.15	37,690.26	80	62,500.00	0.21	50,000.00	80
5 年以上	62,500.00	0.21	62,500.00	100				100

合计	30,538,784.25	100.00	4,747,661.37		30,378,987.68	100.00	2,712,903.49
----	---------------	--------	--------------	--	---------------	--------	--------------

C.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贝斯康药业有限公司	879,299.60	879,299.60	100.00	无法收回
安徽一灵药业有限公司	265,000.00	265,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144,299.60	1,144,299.60	100.00	-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	2,712,903.49	5,622,793.52			8,335,697.01
坏账准备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贺州市八步区市容市政管理局	工程款	9,930,376.99	2-3 年	28.09	2,979,113.10
灌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款	1,327,515.62	1 年以内	3.76	66,375.78
		5,930,000.00	1-2 年	16.78	593,000.00
安徽省中畅生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备款	4,662,515.00	1 年以内	13.19	233,125.75
安徽新锰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2,700,000.00	1 年以内	7.64	135,000.00
唐山金利海生物柴油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款	2,443,736.04	2-3 年	6.91	2,443,736.04
合计		26,994,143.65		76.37	6,450,350.67

(4) 其他组合中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017.12.31				
	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922,384.34	1-2 年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单位不计提坏账
淄博博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1-2 年			
合计	1,222,384.3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4,082,046.30	49.12	34,082,046.3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4,129,381.52	49.19	880,995.79	2.58	33,249,418.38
其中：账龄组合	4,999,587.48	7.21	880,995.79	17.62	4,119,624.34
其他组合	29,129,794.04	41.98			29,129,794.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74,933.35	1.69	1,174,933.35	100.00	
合计	69,386,361.17	100.00	36,137,975.44	52.08	33,249,418.38

续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3,926,132.34	98.30	1,132,178.97	1.61	33,381,320.72
其中：账龄组合	3,757,061.70	10.89	544,811.620	14.50	3,212,250.08
其他组合	30,169,070.64	87.41			30,169,070.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87,367.35	1.70	587,367.35	100.00	
合计	34,513,499.69	100.00	1,132,178.97	3.28	33,381,320.72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4,082,046.30	34,082,046.3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34,082,046.30	34,082,046.30	100%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 提 比 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 提 比 例%
1年以 内	2,606,015.91	52.12	130,300.80	5	1,025,050.97	27.28	51,252.55	5
1-2 年	367,132.41	7.35	36,713.24	10	1,890,490.73	50.32	189,049.07	10
2-3 年	1,526,339.16	30.53	457,901.75	30	581,250.00	15.47	174,375.00	30
3-4 年	480,000.00	9.60	240,000.00	50	260,270.00	6.93	130,135.00	50
4-5 年	20,100.00	0.40	16,080.00	80				
合计	4,999,587.48	100.00	880,995.79		3,757,061.70	100.00	544,811.62	

C、其他组合中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2017.12.31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378,183.21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单位不计提坏账
	700,260.38			
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922,118.00			
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4,099,147.37			
淄博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65,732.25			
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59,659.33			
南京中泉市政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069,187.20			
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50,201.70			
淄博博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49,357.50			
	135,947.10			
合计	29,129,794.04			

D、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京麦卡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44,933.35	744,933.35	100%	无法收回
铜山县利国清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30,000.00	430,000.0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1,174,933.35	1,174,933.35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金额	1,132,178.97	35,005,796.47			36,137,975.44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关联方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借款	非关联方	34,082,046.30	1 年以内	49.12	34,082,046.30
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关联方	10,378,183.21	1 年以内	14.9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单位不计提坏账
			700,260.38	1-2 年	1.01	
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关联方	6,922,118.00	1 年以内	9.98	
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关联方	4,099,147.37	1 年以内	5.91	
淄博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关联方	2,565,732.25	1 年以内	3.70	
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关联方	2,059,659.33	1 年以内	2.96	
合计			60,807,146.84		87.64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450,000.00	1,000,000.00	95,450,000.00	135,060,000.00	1,000,000.00	134,060,000.00
合计	96,450,000.00	1,000,000.00	95,450,000.00	135,060,000.00	1,000,000.00	134,06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徐州中创水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南京麦卡瑞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50,000.00			10,050,000.00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9,600,000.00		39,600,000.00	
泰兴市虹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邳州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南京中泉市政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南京沃茨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淄博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泗洪恒润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营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贺州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690,000.00			18,690,000.00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920,000.00		4,920,000.00	
南京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90,000.00		990,00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134,060,000.00	990,000.00	44,520,000.00	90,530,0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01.01	2017 年度增减变动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安达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920,000.00				4,920,000.00
宁波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小计		5,120,000.00		-200,000.00		4,920,000.00

合计		5,120,000.00		-200,000.00		4,920,000.00
----	--	--------------	--	-------------	--	--------------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1,888,993.51	17,865,123.55	21,629,006.25	16,039,803.41
其他业务收入	6,325.64			
合计	21,895,319.15	17,865,123.55	21,629,006.25	16,039,803.41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a. 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污水处理工程业务	11,502,488.23	10,550,580.84	13,394,617.01	11,521,167.22
环保设计咨询业务	4,311,018.81	2,211,445.16	5,452,830.07	2,317,926.14
污水处理设备业务	5,056,538.84	4,211,856.22	2,528,567.73	2,043,958.14
托管污水处理业务	494,015.40	366,309.12	252,991.44	156,751.91
销售药剂	524,932.23	524,932.21		
合计	21,888,993.51	17,865,123.55	21,629,006.25	16,039,803.41

(3) 2017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安徽省中畅生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666,698.86	16.75
淄博博山正普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3,049,729.76	13.93
安徽新锰都科技有限公司	2,702,702.70	12.34
武汉爱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819,463.51	8.31
河北纵横集团丰南钢铁有限公司	1,415,094.34	6.46
合计	12,653,689.17	57.79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46,125.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1,075.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7,900.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822,950.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8,868.5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634,081.62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634,081.6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2017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92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5	-0.33	-0.33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7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